

鬼月

施濟美著

大地出版社



月 鬼

美 濟 施

行 刊 社 版 出 地 大

1 9 4 8



印 翻 准 不 · 有 所 權 版

月 鬼

著 作 人 : 施 濟 美

發 行 人 : 丁 基

出 版 者 : 大 地 出 版 社
上海西康路三三七弄二八〇號

印 刷 者 : 正 風 印 刷 公 司
上海新開路東斯文里四三七號
電 話 三 五 六 七 〇 號

經 售 處 : 全 國 各 大 書 局

版 初 月 五 年 七 十 三 國 民 華 中



角 六 元 四 : 價 定 本 基

大地出版社

出版目錄

杜雲之：新婚	葉明：舞台之歌	溫凡：審判	田青：買賣街	蕭羣：鹽巴客	石琪：豹子酒	沈寂：紅森林	孫了紅：藍色響尾蛇	施濟美：鬼月	施濟美：鳳儀園
三・三〇	四・二〇	三・〇〇	四・六〇	三・四〇	五・七〇	六・二〇	六・〇〇	四・六〇	八・〇〇

目錄

瑪琍馬.....一

悲劇與喜劇.....一三

鬼月.....三五

十二金釵.....六五

瑪
璠
馬

原

书

空

白

瑪琍馬者，馬瑪琍也；馬小姐的尊姓大名叫起來委實太不順口，如果親熱的直呼之爲瑪琍，則又與劉瑪琍朱瑪琍所無區別，因爲現在一班小姐們以瑪琍爲芳名的實在太多。當然她還有一個外國名字 Mary Ma，可是她的一班朋友們，類我者流，都覺得我國固有文化頗有保存的必要，因此，一個折衷辦法就應運而生，大家遂稱呼她爲瑪琍馬。

不過，最初我們是叫她馬瑪琍的，後來不知怎麼個一來二去才演變爲「中學爲體，西學爲用」的瑪琍馬？那一點「靈感」起於何年何時？已經記不清楚，所以這個有歷史性的日子也就無案可考。

二

瑪琍馬正當綺年玉貌。——年年四月十日，（當然是西曆）花香鳥語之春，我們都被邀請參加她的生日宴會，在她的精緻美麗的小客室裏，我記得我有這個光榮達五年了。她的胡桃蛋糕，口口蘋果布丁，各式各樣的聰明的 *Cream*，玫瑰的笑，唱歌也似叫喚子，我都清楚的不會忘記。

使我弄不清楚的是她的年紀，前年她告訴我，她比她的妹妹大兩歲，但是今年愛琳馬又說她比她的姐姐小四歲，安娜倍兒李說她大概二十六，露易絲趙又說她只有二十三，總之，雖然她的生日衆人皆知是四月十日，但是她的年紀是一個謎，這又是一點無案可考。

瑪琍馬生得很美，我們歷史上有沉魚，落雁，閉月，羞花四個美人，但是瑪琍馬却不像中國人。她說過的：『喬治陳講我像Olivia De Havilland，弗曉得阿像？』我們當然義不容辭的大點其頭，湊趣的說像，在瑪琍馬之外再叫幾聲Olivia De Havilland。敵偽時期，西片禁映，於是幾個日本明星也曾紅極一時，其中最美的要算高峯三枝子，有一次，瑪琍馬對我說：『有人講我像伊。』我忘了問她是不是喬治陳。一個讀初中的孩子也知道如果A=B，B=C，那麼也一定C=A。是我看不出高峯三枝子和Olivia De Havilland有什麼相似的地方。

但是，不管二三也好，二十六也好，瑪琍馬仍是年輕的。高峯三枝子也能，Olivia De Havilland也能，瑪琍馬總是美麗的，所以說：瑪琍馬正當綺年玉貌，這句話誰也不能加以否認。

三

瑪琍馬是上海人，這一點雖也無案可考，但是有話爲證，想來不會錯。

關於她家裏的情形，我們不怎麼仔細；只知道她父親是穿西裝的，而且是筆挺西裝，她母親的頭髮是在理髮館裏包月的，他們不叫「阿爸」或是「姆媽」，而稱Daddy和「媽咪」，她的大

哥有許多外國朋友，二哥結婚在國際飯店，證婚人和介紹人都赫赫有名的名流，名流的名字忘了，反正是名流就是了，愛琳的鋼琴彈得如何出色，她的弟弟在學校如何得到老師的「巴結」，……這一切，全都是瑪琍馬親口述及的。想來也不會錯。

她的精緻小客室裏，永遠供着鮮花，日曆每天都撕；從來不看小報，中文報紙據說都不大看，總是讀外國報；聽無線電向來是西樂，連流行的中國歌曲都不愛聽，更甯提彈詞和紹興戲了。逢禮拜天上教堂聽道，雖然並不是基督教家庭，但是他們吃飯總不忘記禱告。瑪琍馬家裏的娘姨大姐也會說一聲「哈囉」，每逢電話鈴響，拿起耳機，總是不說「喂」的。這都是我親眼目睹，當然更不會錯。

四

第一次看見她的時候，還是在學校裏，寒假期滿開學，註冊那天，我們這一羣剛由新生變了舊生，頗爲自鳴得意，於是指指點點的注意着那些剛考進來的同學，正像從前別人對我們一樣。

在那陰暗的甬道裏，大家眼睛一亮，原來有麗人行過，隆冬天氣，她梳着「舞宮風月」裏那個名叫Nana的舞孃的髮型、外國紅的袍子，白緬大衣，高跟鞋子在地上打得格格響，她走得極快，我們竟忘了留神她的臉，只覺得脂香粉膩，一種雍容華貴的儀態，神氣不可侵犯。想起應該端詳一下時，她已嫻嫻的走進主任室了。

一會兒，兩個高班的男同學從主任室走出來，他們說着話，臉上現出極滑稽的笑容。

「噢，我知道她是誰？我的妹妹的同學的哥哥的朋友的一年前的情人……」

「廢話，乾脆她叫什麼名字？」

「她叫馬——」摸摸頭，「馬」不出來了。

「她叫馬？」

「啊，她叫馬瑪琍。」

「唔，人如其名，她應該是馬瑪琍，不過，這樣的人應當讀社會，或是英文文學，爲什麼念政治系？」

「爲什麼不能？你的想法多奇特？招生簡章上並沒有這一項規定。」

「像她那樣的人……」

「女人是天生的政治家，你忘啦？尤其像馬瑪琍那樣的女人，更是一個出色的政治家。」

「你在侮辱政治家？還是在諷刺馬瑪琍？」

「都不是，不過馬瑪琍，她——」

「哦，Mr. 王，」驚一樣的叫喚，馬瑪琍從主任室出來了，趕上前擺手，一臉的笑，友善，「你『遇故知』般的歡喜：『我一來就愛你，還有儂、蔣、儂令妹好哦？長遠嚙看見伊；

真正筆記……」

那個王半回過頭，也是一臉笑，却有點兒尷尬，不自然。

五

至於我跟她熟悉起來，却是這之後一年的事情。爲了同讀「民法」，我有幸和瑪琍馬坐在毗鄰，我們的民法教授是一位老先生，常常身體不好而缺課，又常因法院裏忙而不來，所以有幾個鐘點，我得以不聽那枯燥死板的民法總則和分則，而和瑪琍馬聊天，從她那兒，我知道許多過去我不知道的事情，以及書本上沒有的知識和技能，例如：什麼樣的臉蛋兒應該梳什麼樣的頭髮，絲襪翻過來穿比正着穿顯得襪子質地好，皮鞋是那一家的好，那一家照相館拍得最好，國泰戲院的外國女領票員沒有大光明樓上的「趣」，做蛋糕的時候多少麵粉應該攪多少水，一頂男人的舊呢帽可以製成一副冬天用的鞋罩，不要在跳舞的時候吃口香糖，……一學年過去，我的「民法」得到四個學分之外，又吸收了許多「書本以外的學問」，雖然我太不肖，不能夠學以致用，但是想和先前的那樣孤陋寡聞時，飲水思源，我是衷心感謝瑪琍馬的。

她真應該銘感於心的，就是她幾乎全部無條件的教我這些個事情。自然起初也有個互惠的交換，她跟我說過：「國錯說話好聽來，明朝起，儂做我格國語先生好哦？」

我特地買了一本曹禺的「正在悲」，好念起來有趣一點兒。但是不到三天，瑪琍馬緊鎖起柳葉雙眉：「難讀來兮格鑿，舌頭捲大不來。」於是我換了一本「湖上的悲劇」，因為沒有北方土話，瑪琍馬又道：「裏廂有鬼格，怕來，夜裏要做夢，嚇煞快。」我又換了「雷雨」，她說：「真作孽，弄到末腳，人統統死光，苦是苦得來。」她的這些意見使我爲之驚奇不已，原來瑪琍馬這般淺薄？不過，我只是她的國語先生，而非國文先生，管這些個閑事作甚？

然而到底一本書也沒有讀完，我們的「國語課」就壽終正寢了，因為她既那樣的「英雄氣短，我又何必「自作多情」呢？

六

瑪琍馬對於外國的一切，不止是迷信，簡直熱戀，瘋狂的熱戀，「月亮是外國的好」，固然天經地義，其實就連灰塵和螞蟻在瑪琍馬的心目中也是舶來品勝似國產。中國的電影公司拍不出好戲，中國的裁縫只會做千篇一律的旗袍，中國貨的料子花樣十九鄉氣，中國的小孩成年拖着鼻涕，中國的老太太手上拿念佛珠而不拿聖經和十字架，中國的情人們在街上連路都不會走，很少有一兩對像外國人那樣 *Shags* 的，不是女的扭扭捏捏，就是男的窮凶極惡；……總之，中國樣樣都不好，除了一個瑪琍馬。

聽說留學生比洋人還要洋派，瑪琍馬可比留學生更要洋派；她吃三明治，大餅油條看也不要

看；咖啡和醋井同樣帶點苦味，但是前者苦得有味道，後者苦得沒道理；她從不看中國電影；連高尚的戲劇都不要看，沒有西片的時候，她看Opera或是聽Concert，看不懂也要看，聽不懂下次還是聽；她是Cory和Max Factors的老主顧，誰要是抹了蝶霜，瑪琍馬的俏臉兒立刻扮起一個怪可愛的討厭表情：「臭來」。她平時嘴裏常愛嚼口香糖、巧克力，大概也是跟美國女孩子學來的，她的大衣式樣，連靜安寺路一帶的外國店家都少見，因為瑪琍馬是超時代的，她的衣服是外國電影中女主角和外國書報裏女模特兒的「結晶」，採取了二者之精英而製。

此外，瑪琍馬尚有一隻愛犬，那隻狗的國籍不詳，但是牠的祖國絕不是中國，我是敢斷言說，狗的芳名芮琍，按照中國的排行，芮琍應該和瑪琍是姊妹，不過東風從不西漸，那麼這一點誤會自然不會發生了。

七

假使我這是爲瑪琍馬作傳的話，有三件事是不應該不提一下的。

好像是我們讀大三那年，剛開學，聊天的時候大家談起這一學期所修的課程，一個同學說：「今年真難念，本本書都是原文的。」

瑪琍馬一臉的奇異：「全是原文格？格末「中國哲學史」哪能可以——」
那一個死樣怪氣的道：「的確是格，「中國哲學史」也是原文格。」

我們全都爲之啞然了。——這是第一件事。

還有一件使我不能忘記的，那時我們已經畢業，某一個週末的午後，我陪着瑪琍馬在貝當路美國教堂門口會晤兩位男同學，接頭一些關於級會裏的事情，瑪琍馬和他們約的是四點，我們到那兒是三鐘五十五分，不料那兩位同學竟姍姍來遲，於是瑪琍馬大爲不快，扯了我就走向高恩路，折到霞飛路去散步，她生氣的囁咕着：『個種 Boy 哪能弗懂道理格？搭人家講好四點鐘，倒喊人家等伊拉』。她好整以暇的散步，談心，達半個時辰之久，天忽然下雨了，才叫了一部三輪車去教堂，老遠她見那兩個遲到傢伙站在門口，立刻關照我道：『喏，看個兩個人，真要把點苦頓伊拉吃吃；等一息看見仔，弗要講侬業經來過』。我當然謹遵台命。三輪車在教堂前停下了，瑪琍馬現出長於實際的表情，跳下車，說：『真抱歉，侬有一眼眼事體』。那兩位連說：『沒關係，只有一息息』。我看看錶，四點三刻，他們的衣服被雨淋濕了，我們多花一次三輪車錢。有一次，瑪琍馬請我們吃「下午茶」，竟破例有一樣中國點心，我高興的嘆着：『瑪琍馬，這個真太好了，我頂愛的銀絲捲。』

瑪琍馬連忙把銀絲捲的盤子也送到我跟前：『媽咪新短仔的一個飯司務，伊從前是梁園裏廟格。』

我說：『對了，梁園，怪不得這好，那是一家河南館子。』

瑪琍馬搖搖頭：『啥個河南湖南，我諳也聽不靈清，中國格地名總歸個種子，儂看人家外國

地名，讀起來幾何便當。」

我覺得最最便當的還是光吃銀絲捲，不跟她嚙嚙嚙的惹氣，所以不開口了。——這是第三件事。

八

最近，許久不看見瑪琍馬了，聽說不久她將和剛從美國回來的亞力山大丁結婚，亞力山大丁我沒有看見過，只聽說他不是上海人，我盼望他別是什麼河南湖南或是河北湖北人，否則，瑪琍馬對於中國格地名既然纏也纏不靈清，那麼亞力山大丁的故鄉豈非將和茜琍的祖國一樣的無案可考了麼？

（一九四七年十月）

原

书

空

白

悲劇與喜劇

原

书

空

白

九年了，藍婷沒有想到今天晚上會碰見他。

還是那樣翩翩的瀟灑的風采，還是那樣的笑，那雙眼睛，深而黑，有一種迷人光輝的眼睛……這些年來，她不想記得而又不能忘記的一個人；沒有變，一點兒也沒有變，也許事實上蒼老了一些，然而在藍婷的眼裏，仍是當年一往情深魂夢中也惦念的范爾和！

藍婷現在想起：剛才在愛瑪的宴會裏，她第一眼看見這來自遙遠山城的不速之客，立刻就知道是誰？但是對方却似乎將藍婷給淡忘了，當愛瑪爲他介紹周太太的時候，他握着藍婷的手，點頭微笑，像對一個陌生人一樣；范爾和居然將自己整個的，完全的忘懷了，這無情義的人。藍婷無法排除這些傷心和忿怒，然而她只淡然的一笑，藏過了不安的情緒。

他就這樣的記憶力不強麼？九年的時間誠然不短，但也未見得就怎樣的長，長得連人也會不認識了？那麼自己又爲什麼會將他記得這樣清楚？再不就是自己老了，不復是當初的年輕與嬌麗，女人的青春原只有一刹那，不像男人幾年後再見還是那個樣子……可是無論如何，他忘記她，當她是一個初見的陌生人，是千萬個不該的。藍婷喝了多量的葡萄酒，有些醉了，她跳舞，唱歌；唱歌，跳舞，開大家的玩笑。

范爾和坐在座的其他男子一樣，向她表示好感，獻殷勤，藍婷雖然有了醉意，但也能覺察

到。酒闌人散的時候，她家裏的車子還沒有來接，范爾和開着自己由車子送她回去。他故憐將車子開得很慢，爲的是可以說一些話：「周太太，你的酒量真好，人家說聰明的女人都是會喝酒的。」

「也許是的，但是，」她說，並且嫣然一笑：「會喝酒的女人却不一定聰明。」

「周太太這樣會說話，還不夠聰明嗎？」

「范先生過獎了，」她停了一會兒：「不過聰明又有什麼好處呢？」

范爾和微笑不言，他似乎不知怎樣回答這一個簡單的問題。

車子拐了個灣，快到了。

「你允許我以後到府上來嗎？」他說：「來拜見周先生。」

「十分歡迎你的光臨，只是，我也可以認識范太太麼？」

「內人已經去世了。」

一個蒼白纖美的臉在她眼前掠過，藍婷覺得一陣辛酸；但是她只低低的：「真抱歉，不該攔起你的傷心，請原諒我的不是。」

他搖搖頭：「沒有什麼——」車子在這時候忽然停了，他爲她開了車門，有禮貌的說着「再會」，又道「晚安」；她謝了他。

這一別九年後的意外重逢，令她又驚又喜，半悲半恨。如果世界上的許多事情真的是由命運

在安排的話，那麼，今夜，命運是在和她惡作劇？還是給她一個巧妙的安排？……藍婷可不敢想下去了。

她對着梳粧台的長鏡，許久許久，欣賞和顧盼，亭亭倩影，這絕代的風華，這奪人的魔力，不說話也像是在說話的紅脣，不表情也像是在表情的眼睛，誰說她老了？她正像掛在黑絲絨衣襟上的那朵玫瑰紅色的花一樣，有美麗的青春。啊！范爾和，如此豔麗的容顏，那樣青山綠水的愛情，你竟全都輕輕的忘却麼？連一點點兒記憶都沒有了麼？男人真是狠心的，隨後她又想起范爾和的太太，她的妻姊，好朋友，情敵，全世界最溫良賢淑的人，可憐的黛華，她死了，雖然她知道她將年青而早逝，但是這消息也太突然，意料之內的意料之外；藍婷心裏一陣難受，眼淚止不住的往下流，流不完的交流，傷心委屈生離死別愛和恨併在一起的眼淚，她哭了一會子……

隱隱的有纏綿的音樂，來自不遠的近處，悠揚的琴韻奏着纏綿無比的曲調，是誰家的女孩子在唱：*One Day When We Were Young*..

那一天，當我們正是年青時，

一個美妙的五月之晨，

你告訴我你愛我，

當我們正是年青時；

清亮無比的嗓音，唱着，唱着，忽然聽不見了，許是關上了窗門。現在，藍婷臉上的淚水雖乾，心裏可極亂，極亂，究竟是一種何等樣的情緒，自己也无法給他一個名字。她怔怔的抬起頭來，目光射到對面的牆壁上，那兒掛着一張畫像，畫像上的女孩子活潑潑的，穿着翻領的運動衫，頭髮用緞帶束起，正中有一個挺大的蝴蝶結；小小的微微向上彎的嘴唇，有如熟透的紅菱，笑得像新月一樣的眼，好似對整個的世界永是那麽樂觀；這是藍婷十七歲時候的畫像。

雖然現在她還很年青，美，甚至比以前更爲動人；但是現在的藍婷再也不是當初的藍婷了，連她自己也搜尋不出一些當年活潑天真的影子。難怪范爾和不認識，這無法形容的改變，她對着鏡子只是凝眸，凝眸，好久好久忽然淒涼的一笑，她原諒了他。她老是這樣慷慨自卑的對他加以原諒，可憐的委屈的愛。

歌聲又起了，若有若無的飄進來一句，還是那一句：那一天，當我們在年青的時候。

啊！那一天，當我們在年青的時候……於是藍婷的回憶像春雲般展開，展開，不知其所屆；首先留入回憶的該是那雪在江南的冬之晨，姑父的學生范爾和到杭州，在凌園住下了，十八歲的藍婷一見面就喜歡這年青的客人，固然大半原因是由於范爾和瀟灑美好的風儀使她十分心折，同時也因爲兩個都是父母雙亡的孤兒，寄人籬下的可憐蟲，於是一縷身世飄零之感，同病相憐的愛念遂起自這天真少女的心田。

那無數個甜美的晚上：姑父是早睡慣的，藍婷和黛華表姊，還有他，一同在燈下讀書或是談

天，多病的黛華也不能遲眠，於是整個的凌園大宅都是睡去了，人靜了，只有他和她兩個人，他曾告訴她多少美麗動人的故事，「茶花女」，「茵夢湖」，「黛絲姑娘」，還有「復活」……聽到傷心的地方，藍婷爲那些悲劇的主人而流淚了，范爾和溫言的安慰，眼與眼相逢，又相避，淚光晶瑩的眸子含着嬌羞，笑開了芙蓉臉，

那一個美麗迷人的暮春之夜，永不能忘，藍婷穿着睡衣獨自在陽臺上欣賞凌園的夜景，月色與花香，遠遠的湖山上的燈火稀少了，夜鶯在樹枝上啼，范爾和不知什麼時候走到她的身邊，許久許久，他不說一句話，只用一雙灼灼的烏黑的眼睛諦視着她，啊！他的眼睛，後來他告訴藍婷特地來講故事給她聽的，那故事是「羅米歐與朱麗葉」……

這該是最傷心的往事，回想起來也夠斷腸的——姑父患病了，老人家疚心唯一的多病的女兒黛華還沒有歸宿，他看中了范爾和，立刻要招贅爲婿，好心的黛華却並不願這樣做，她患有不治的心臟病，同時她又知道藍婷和范爾和的戀情，不欲奪人所愛，並且拿出錢來勸他們離開杭州，藍婷感激表姊的恩惠流下了淚，但是有什麼用呢？范爾和却反對逃婚，他告訴藍婷：「黛華太可憐了，凌老師一死，我們一走，留下她一個有病的女孩子，怎樣辦呢？」她是愛表姊的，於是在英雄主義的天真憧憬之下，帶着含淚的微笑料理這件婚事。「我們也許是愛情上的弱者，在人情上，却是勇士。」她這樣對范爾和說，連得聲音都顫動得有些顫抖了。

在那桂子飄香的八月，黛華和范爾和結婚了。以後的事情想起來有點模糊，似乎不久姑父逝

世，自己就在那一年冬天嫁給年老有錢的周醫生，就是藍婷現在的丈夫了。

婚後的藍婷，一直住在上海，周醫生對人類有廣博的愛，對工作有極深的熱情，白天忙着醫治病人，晚上忙着化驗，著述等等的事情，直到每一個夜深，他的十九歲的嬌豔如花的夫人對他十分崇敬，他也深愛這年輕的妻，一種坦白無私的像父親似的愛。周醫生有足夠的錢供她使用，她出入上流社會，漸漸的在交際場中成了名，一個美麗豪華而並不浪漫輕浮的名聲。就這樣，藍婷度過了九個姹紫嫣紅却又沒有玫瑰的春天……

多少悲歡離合的舊事都被藍婷一一的記起來了。想不到在這滄海桑田的大變動之後他居然還在？居然還和自己再一次的相逢？

這是多餘的喜劇呢？還是未完成的悲劇呢？

藍婷在失眠的深夜裏，好像聽見夜鶯的啼聲，那聲音和九年前她在凌園的陽臺上聽見的一樣，但是一凝神却又沒有了，窗外是萬籟俱寂。

第二天晚上，徐太太家裏舉行一個跳舞會，藍婷原是打算赴宴的，夜服已經換好，一切裝扮全都停當，忽然想起又要碰見范爾和，她臨時換了主意不去了。

她真的就永遠不想再看見范爾和嗎？事實上並不，這一點她私心不願承認却又不能否認。但是爲什麼又避着他呢？那是因爲范爾和的忘懷侮辱了她，對方那種相見不相識的神情刺傷了她的自尊心。

她一個人在屋子裏徘徊，沉思；沉思，徘徊，不知過去了多少時辰。

窗子外面，樹枝上有不知名的鳥在叫，她又想起凌園的夜鶯。

『太太，有一位客人要見你。』芳雲，她的十六歲的小婢走進來。

『是誰？這樣夜深了。』微微的蹙起兩彎柳葉眉，此時此心，她真不想接見什麼客人。

芳雲遞過來一張名片。

范爾和！

他爲什麼會來！這時候，該是徐公館跳舞會正熱鬧的辰光。

『請范先生在客廳裏坐一會兒，我就下去。』她這樣的吩咐着。

范爾和從客廳的大鏡子裏，看見她由數十級的扶梯上珊珊的走下來，海水綠的衣裳，海水綠的耳環，海水綠的鬢髮上的花，范爾和的眼前，有一片海水綠了。

他握了一握她的手，她的手冰涼，正像她的微笑一樣。

『在這樣晚的夜來攪亂你，我太太抱歉了。』

『那兒的話，十分歡迎你的光臨，』極其淡定的樣子：『只是，范先生也沒有參加徐太太的跳舞會嗎？』

『我剛打那兒來，今晚每一個人都驚奇你爲什麼不到？』

『我原沒有不去的意思，因爲——忽然有點兒頭痛，所以不去了。』

「現在好點兒嗎？」

「謝謝你，似乎好了些。」

「今天的跳舞會，每一個人都感覺到沒有預想中那樣快樂。」

「爲什麼呢？」

「爲了沒有你。」

「范先生，你真會說笑話；」她瀟灑笑着，現出長於交際的表情：「我有這樣偉大的魔

力！我的上帝。」

「你有。至少我就有預想中那樣快樂，」他沉吟着，灼灼的烏黑的眼睛向她凝視：「不過，也可以這樣的說：我比預想中還要更加快樂。」

她搖搖頭：「我不懂你的意思。」

「剛才，在徐家的晚宴上，一個杭州年老的紳士，坐在我的旁邊，我們說了許多話，並且談起了你；」那聲音裏藏着無限慚愧不安的情緒：「我抱歉，昨天晚上我是何等的疏忽和粗心呀！連這樣要好的人，也……不過，你的樣子，態度，說話，甚至走路都變了，雖然還是這麼美……你完全不同了。……」

她低下頭，半閉起眸子，冷然的輕輕的說：「我還是不懂你……說些什麼。」

「我太對不住你，你說什麼都可以，但是千萬別假裝不懂，藍婷——」

『不要叫我藍婷，』她再也不能控制自己：『藍婷早就死了，在她自己的回憶裏，也在別人的記憶裏……』

『你不相信我麼？』

『我沒有法子相信。』

『你能原諒我麼？』

『完全原諒。』陪上一個疲乏的笑。

『你恨我？』

『一點兒也不，那是多餘的情感。』

范爾和轉過身來，像一個孩子似的，央求着：『我要你恨我，不原諒我，因為這是應該的；但是藍婷你不能不相信我。』

『怎麼我的三個答案，全是適得其反呢？』輕盈的一笑，漸漸的有些心平氣和了。可憐的委屈的愛。

芳雲托着鑲花的銀質圓盤走進來，送上兩碗熱熱的杏仁茶。

『拿這樣的東西敬客，太簡慢了。』

『不，在此地，即使一杯白開水，也是無上的光榮。』他諂媚的說，端起朱紅磁上寫着金色「百年好合」字樣的碗，一口一口的喝着，他覺得有一些受刺激，如同飲了烈性的酒。

『還可口嗎？』她問。

『甜得帶一絲淡淡的苦，真夠味兒。』

『恕我不客氣的批評，你的生活態度比從前高明一些了。』

『高明？』

『是的，在我看起來，一個能欣賞杏仁茶滋味的人，總比一個專愛喝牛奶的人懂得一點兒生
活的藝術。』

他永遠也不會忘記她說這些話時候的神情，一種壓抑住的皇后的驕態，嬌媚的自信的力，美
麗的不可侵犯的力。范爾和忽然覺得自己是這樣的微小，低卑，再也無法接近尊貴的她。

她的手不住的播弄着沙發上的靠墊，銀紅緞子的靠墊和海水綠絲絨的衣裳，配合得像夾竹桃
的花和葉，又是鮮明，又是刺激。

好久以後，他才說：『我的生活態度沒有變得高明，你的人情世故可比從前深了，你懂得那
許多。』

『一個什麼都不懂的女孩子是可愛的，但是人們對她只是輕視，一個懂得太多的女人是可怕
的；人們却偏歡迎。』她嘆了一口氣。

『你是說我嗎？』帶點惶恐的情緒。

『我沒有說你，甚至都沒有說我自己，』微笑着否認了他的問話，她答：『我只不過隨便談

談而已，你太多心了。」

『我真慚愧，藍婷！從前你在我跟前是個小孩子，現在完全倒過來，我在你面前，像個大傻子。』

『哈，大傻子……』藍婷格格的笑著，聲音似一串銀鈴。

銀鈴的聲音沒有了，鐘聲響了起來，十二點鐘，夜深十二點鐘

范爾和告辭了。臨走的時候，他握着她的手說：『明天見！』

藍婷剛走進臥室，年老的周醫生也從實驗室裏回來了。

在祈禱之後，周醫生還對着壁上銀光燦爛的十字架出神，沉思……

十字架下，瓶裏有欲謝的晚菊和早開的臘梅，吐着清幽極的芬芳，燈光裏，細細的菊瓣，小朵的梅蕾，影子映在他們的結婚相片上，周醫生的眼光也漸漸移到相片上。後來，他坐在靠床的椅子裏。

『我們可以談談麼？假使你不累的話。』蒼老的聲音又是寧靜又是和平。

『好的。』藍婷走到床邊，坐下，心裏猜測到將要有什麼事情發生了。

『藍婷，你試計算一下，這張相片已有多少日子？』

她翻了翻日曆，會心的一笑：『——下一個週末，整九年。』

『日子過得真快。』

「像煙雲和流水……」

「我的頭髮由花白變爲全白了。」他嘆息着。

「你爲社會服務得更多了。」她低聲的安慰。

「你還記得嗎？當年我們結婚的時候？」

「自從第一晚我作新娘來到這間屋子裏，我全記得清清楚楚，」垂下眼睛，她臉上現出做夢一般的微笑：「燭臺上點着綠色的花燭，一個孤苦伶仃的女孩子開始有這麼榮華的家了，我覺得是奇蹟，但是你却怕我不快樂，因爲我很年輕，你却老了，你輕輕的跟我說：「恕我娶你」，我至今還記得這句話。」

他抬起頭來，將椅子移近了些。

「當時，我的心裏充滿着懇謝，我太激動了，告訴你一個故事……」

「是的，一個「羅米歐與朱麗葉」的故事，我記得。」老人喃喃的說。

「你聽了那個故事之後，慷慨的原諒了我，沒有辱罵，也沒有責備，甚至連輕視都沒有；我更覺得自己錯誤，對不住你。」帶着夢醒過來的苦痛，她十分感動的望着他。

他握住藍婷的雙手，溫存而又柔和，低低的說道：「羅米歐又來了，你將怎樣呢？」

「什麼？你……」

「我知道的，剛才那客人就是，不要奇怪，藍婷，這是很簡單的事情，芳雲將通實驗室的那

個小門鎖上了，我不能直到臥室裏來，客廳裏又有生客，只好在簾幕後邊坐了此時候，所以任何的話我全聽見了，但並不是我故意如此的。」

她低下頭來：「請恕我。」

「這是你的自由，而且我並不反對你，你的話全是對的，我同情你。」

「啊！告訴我……我怎麼好呢？」抬起頭，於是老人看見那雙淚水盈盈的眸子；他替她拭去了眼淚，說：「我不能回答你，你應當問你自己，因為無論是誰也應當自己決定。」

「這一回，你輕視我了？我不該對他那樣的。」

「一點也不輕視你，你是對的，這僅是生命的錯。」

「那麼，你爲什麼不回答我呢？」

「也許我可以幫助你，」老人沉思了一下：「藍婷，你必須對我說實話，在十字架前，是不可以說謊的，你告訴我，你愛那個年青人嗎？」

「我不說謊，從前我很愛他。」幽聲的答。

「我問的是現在。」

「現在，我對他只有恨。」

「這是這種恨的情緒，來自最熱烈的愛。」幽柔聲的說：「藍婷，我很不安，因爲我已浪費了你九年的青春，一個如花似玉蘭質蕙心的美女陪伴着我這樣的老頭子，是殘酷的；假使可能

的話，我並不阻止你去愛他……」

「不，不要這樣說，我愛的是你，是你。」事實上藍婷的確是愛她的丈夫，一種崇敬而又感激的愛心。

年老的周醫生點點頭，撫着她的纖手，像對他的小女兒似的：「親愛的孩子，不要顧慮到我；」他咳嗽了一下：「我已經夠幸福的了，在這些年……」

藍婷俯下身子，伏在她丈夫的懷裏，低低的哭了起來，是無限真情的感謝的淚，他輕輕的拍着她，他吻着她的頭髮。

窗外，枝上的鳥又在啼了，藍婷這回聽得很分明，那不是凌園的夜鶯，不是凌園的夜鶯……
明天，范爾和又來了。

明天的明天，范爾和仍是來。

明天的明天，范爾和還是來。

范爾和成了藍婷的影子，她走到那裏，他跟到那裏，至於藍婷，在范爾和看起來，她成了他的靈魂，沒有她，他好像在夢中，永遠不會醒，雖然他醒着的時候也是惺忪。

那一晚，從某公館的晚會歸來，照例范爾和用車子送她回家，半途中，汽車拋錨了，僻靜的馬路上，又叫不着街車，望夜的月色，銀光灑了一地。

藍婷說：「這樣好的月亮，就走回去吧！」

附近人家的燈火熄了，偶然有一兩處窗子裏還有光輝，隔着橙紅的或是翠綠的窗紗透出來，令人起甜醉的幻想，那個俄羅斯女人的店門早就上了鎖，櫺窗中紅綠黃藍的小電燈也不亮了，在迷濛的月光下，玻璃裏面的佈置像一張美麗的聖誕卡，真的，再過幾天，聖誕節就要來了。夜已經很深，馬路上沒有車輛，連行人也極其稀少，顯得比白天闊許多，好像路是他們兩個人的；他們從左邊的人行道上走到右邊的人行道上，一會兒又從右邊的人行道走到馬路當中，好像路是他們兩個人的。

藍婷的高跟鞋子走到電車軌道裏，身體稍微有些傾斜，於是范爾和又扶着她走到左邊的人行道上。

「藍婷，對着這樣好的月色，美麗的夜，你有什麼感想麼？」

「沒有，要末就是『故國不堪回首月明中』，但是現在戰爭不再，河山已還。」

他笑起來說：「你這樣崇拜李後主？那麼你爲什麼不想起虞美人的第一句？」

「春花秋月何時了……」

「是的，往事知多少？藍婷，你記得不記得淩園的月色，和夜鶯？」他帶着誘惑的音調說。

「我不記得，」她沉下臉：「請你也不要再記得。」

「我不能夠，看見美麗的花和月，我不能忘記，我相信你也不能忘記。」

「請你不要再談這些了，先生！」

「藍婷，你爲什麼這樣固執？你的眼睛告訴我你沒有忘記，你的眼睛告訴我你仍是愛我，你爲什麼一句甜蜜的話也不肯說？這幾天來。」

「……………」

「是不是你還在生我的氣？因爲那天我不認識你了，我想不是的，你早就原諒了我。」他停了停：「是不是那年老嫉妬的周醫生，你的丈夫——」

「你胡說，他是個光明磊落的君子人，」藍婷覺得對方太「以小人之心度君子之腹」，她大聲的不留情由的說下去：「他完全明白，並且還勸我離開他，跟着你走，他是那樣的不自私，他太好了。」

「什麼？」范爾和睜大了眸子：「他勸你走？和我？」

她點點頭。

「和當年黛華的說話一樣？」

「和黛華一樣的善良。」想起好心腸的表姊，藍婷嗚咽了。

「那麼，藍婷，你爲什麼不早告訴我？」

她怔住了，向他投了一瞥，很快的却是深刻的一瞥，啊，他的那雙眼睛，叫她記起凌園的夜，於是她笑起來，長睫毛上的淚珠還在，范爾和從來沒有看見過如此甜蜜而誘惑的笑，他醉了。藍婷低低的說：「現在告訴你也並不晚啊！」

『你願意走麼？』他挨近了她，握着她的手。

『我願意走……』她的眼睛裏帶點癡癡的情意，她的聲音是細細的；但是這細細的聲音在時間的迴廊裏生了反響，「我願意走！」九年前的夏末，藍婷在凌園大宅說過這句話，那時候，她是那樣的天真，純潔，熱戀着他，他不願意帶她走！現在，他倒歡喜一個青春轉眼即逝的有夫之婦麼？世界上也許會有羅曼諦克的傻子，却還沒有發現過這種有奇怪愛情的人物；九年後的藍婷和九年前的藍婷到底不同了，她想起許多名利場中的事，她想起許多繁華世界中的人，最後，她的眼裏的那點癡癡的情意沒有了，她使勁的灑開了他的手。

走完一節長路，他們拐了個灣。快到家了。

藍婷說：『你記得從前你告訴我的那個故事？』

『羅米歐與朱麗葉……』

『不是，是那個「復活」裏的女主角，卡秋莎曾經怎樣拒絕了公爵爺，寧願被流放到寒冷遼遠的西比利亞。』

『怎麼這一剎那，你換了主意？』他失望的叫着。

『是的，不但改變了主張，並且希望以後你不要再來見我。』

『連見面都不可以，你不怕傷我的心嗎？』

『先生，我自己就沒有傷過人家的心麼？啊！范爾和，你爲什麼要來，要再看見我？』她嘆

息着：『否則，我只以爲你雖是愛情的弱者，還是人情的勇士和英雄；然而現在我明白透了你，你不但是愛情的罪人，還是人情的奴隸，你把我的偶像給打碎了，雖然那個偶像就是你自己……對不起，我到家了……』

『藍婷，我們就這樣分手麼？連親愛的話也不說一句，范爾和拉着她，不讓她去撥電鈴：『你何必做得這樣過份呢？』』

她回過身來，背倚在門上，月光下的臉，美麗而又憂傷，她笑着，淒涼的微笑：『范爾和，那時我多年青，人比現在漂亮，而且我又愛你，可是一個孤苦伶仃的女孩子的愛情，是算不了什麼的；你就那樣丟棄了我，像賞花的人丟棄了一朵玩膩了的花。現在，賞花的人爲什麼忽然又會注意到那朵花呢？是不是因爲牠被插在碧玉的瓶中了？你爲什麼步步的跟着我？是不是因爲我現在有了錢，成了「上流社會」的有名物，受着歡迎？』她的笑容沒有了：『但是在我，這一切的財富，這豪華的奢侈生活，富麗的花園，熱鬧的宴會，全覺得虛空；我願意拋棄這一切，換得一間樸素的小屋，幾冊愛讀的書，和你住在一起，在九年前的時候；但是在幸福逼近你身邊的一剎那，你放棄了機會；』她含着眼淚請范爾和離開：『我不能接近你，有愛心可以成爲情人，有信心可以結爲知己，但是，既非情人，又不是知己；而且我已結了婚，我會敬我的丈夫。』她撥了撥鈴，然後伸出手來和他揮着：『忘記我吧，在我沒有忘記你之先。你會快樂的；祝福你的一切……』

話沒有說完，大門開了，她走了進去，揮着手，回了一回頭，門又關上了。

她覺得有一個看不見的門，也永遠關上了。

今夜，那數十級的扶梯顯得分外的長，好容易才走完。

芳雲在臥室裏整理床舖，她看見藍婷，天真的說：『太太，今天晚上的月亮太好了，我沒有拉上窗布。』

窗子外面果然好月亮，像暗藍的幕帷上掛了一面團圓鏡，寒天裏的月色，分外的清輝皎潔，雖然不是秋天，但是月亮到底還是那個月亮……

藍婷微蹙着眉：『芳雲，你還是把窗布拉上。』

這天真的小婢不解她主人的心意，覺得頗爲無趣，拉上窗布，怏怏的走出去了。

周醫生在此刻走進臥室，他的手裏拿着兩枝綠色的蠟燭，藍婷看見日曆上的日子，想起明天是週末，她連忙走過去，接過那兩枝綠蠟，插在燭台上。

今夜，她的心裏又充滿着感謝……

一九四五年十二月

原
书
空
白

鬼

月

原
书
空
白

大熱的天，太陽落山了，天將暮，淡白的月牙掛在那棵河柳的梢枝上。彎彎的月牙像畫兒裏的美人笑時候的眼，細長的柳樹葉子像畫兒裏的美人的眉。

正是納晚涼的時候，尤家茶樓東邊的空地上坐着一羣人。

張老爹使勁搖着黑摺扇，嘴角邊吐沫星子噴噴的，在說「天河配」的典故哩，因為大後兒個就是七月七。——在這小蛤刺兒地方，張老爹是數一數二通曉「文墨」的人，他有一肚子的故事兒，不嫌膩煩的說給人聽，大人們聽厭了，待理不理的在一邊打盹。聊別的天；可是這些個陳穀子爛芝麻，倒還得哄住孩子，他們以爲仍有「股子新鮮勁兒，一個個大眼鰲雞似」，傻着臉兒聽。

「張老爹，」那個年紀頂幼的小黑胖子，掙擺渡船李三的兒子，懷疑的問：「喜鵲怎麼好搭橋呢？」

「喜鵲怎麼不好搭橋呢？」張老爹反問一句，「拍」的一下，扇子合攏了，他舉起扇子比劃着：「喏，就這麼着，這麼着，再那麼一來，懂了吧？小猴兒崽子！」說罷，「霍」的一下子，扇子又打開了。

小猴兒崽子乖巧的幌了幌腦袋，表示懂了，他吮着手指頭，心眼兒裏可在悛怙着怎樣叫做「

這麼着，這麼着，再那麼一來……」

「張老爹，七月七那天晚上，南天門當真會開嗎？」賣糖粥的小祥哥兒問。

「怎麼不當真呢？我張老爹活了這麼一把年紀，難不成合你們這班後生小子小晞溜兒？只要你的小八字裏有這個福份，碰上那好時辰，南天門一開，趕緊悄沒聲兒的檢着什麼就往屋裏跑，那東西會變成金的。」

「您自個兒怎麼不檢哪？」大人堆裏一個花不溜丟的小媳婦兒，雜貨店裏娶過來剛滿月的新娘子，忽然回過頭來，問上這麼一句。

「我……」張老爹說不上話來了：「我檢……不……檢……」惱羞成怒，搭拉下臉子：「干你個屁事。」

小媳婦兒白不赤的碰了個釘子，想發話，又礙着是新娘子，不便多開口，賭氣站起身來，唧唧二百五咧。

張老爹也自覺無趣，撇撇嘴：「年紀輕輕的婦道，說話不沾譜兒，撇頭騾子似的。」

大夥兒全打了個哈哈，因為論起外貌來，張老爹可比雜貨店的新媳婦更像一匹撇頭騾子。

張老爹知道眾人笑他，訕訕的別過臉子，那邊，河沿的大青石上，坐着兩個孩子，劉家的二楞子，還有一個是女的，被柳樹遮住了，瞧不大清，看後影兒有點像陳家的小蓮兒。他們在唱「石頭人招親」哩！

『我是一個石頭人，你是一個肉人，咱們倆怎麼會成了夫妻哩？』二楞子傻聲傻氣的唱：『這件事真是希——奇——古——怪。』

接着是女孩子的細腔細調：『這件事，你不應該，我本是，閨中的小女，自尊自愛——』大夥兒又都笑了，張老爹脫口叫好，女孩子怯怯的回過頭來，果然是陳家的小蓮兒。

『小蓮兒，二楞子，』張老爹合起黑摺扇，一陣亂招搖，沒口子的喊叫：『河沿上坐不得，趕緊過來呀。』

兩個孩子就跟石頭人一樣，動也不動。

張老爹點着陳四嫂，小蓮兒的媽，數說道：『也不管教一下你家小妞兒，一骨碌掉在河裏怎麼辦？石頭人剛招了親，還要來一齣龍王爺招親嘛？』

陳四嫂啞了一口：『真是老狗放屁，臭不可當。』

張老爹有點兒火，可是陳四嫂這潑辣貨比不得雜貨店的新娘子，只好半真半假的怒道：『怎麼可以出口傷人？』

『誰先出口傷人？平白無故的咒人家孩子。』

『狗咬呂洞賓，不識好人心，』頭一搖，扇子一揮：『我跟你陳四嫂往日無仇，近日無怨，憑什麼要咒你的孩子？這都是好心哪，七月裏是鬼月，我提你個醒，河的裏落水鬼要討替生，孩子他心眼兒裏沒數，那大青石又不穩——』

吃軟不吃硬的陳四嫂心裏不氣了，臉上可還不肯認輸，撇嘴一笑：『誰叫你好話沒好說，臭氣往外搖。』

張老爹揮着扇子直嘆氣。

『喂，好糖梅水呀，』賣酸梅湯的提着竹盞走過，停下了，一邊敲銅蓋兒，一邊吆喝：『青了個絲，攷了個塊，又涼，又甜，喝下去生津止渴潤心肺——』

陳四嫂跟賣酸梅湯的一招手，數了數空地上的人，說：『十一碗，』她回過頭來告訴大家：『今兒個我的東，誰也不准搶。』

『板上釘釘。』挑水的馮七說。

瘦皮猴錢小二笑道：『不搶樂得。』

豬肉舖的包胖、擦了把汗：『陳四嫂，賞我個雙份兒吧，胖子口乾，一碗解不得渴。』

陳四嫂指着胖子笑罵道：『好一匹大水牯牛。』她關照賣酸梅湯的再添一碗。點清了錢，陳四嫂把第一碗遞給張老爹，暗含着打招呼賠不是的意思；張老爹不再嘆氣了，刮搭刮搭的搖着扇子，驢喝水似的把一碗酸梅湯全裝了進去，然後死七八烈的喊：『小蓮兒，二楞子，』兩個孩子不理他，他又扯高了嗓子叫：『小蓮兒，過來呀，你媽買了酸梅湯，你不來我要喝光咯。』

小蓮兒這才和二楞子手搭手的跑過來。

『瞧這小倆口子，』包胖子賊眉鬼眼的一笑：『二楞子，坐到陳四嫂跟前來呀，丈母娘看女

婿，越看越有趣。」

二楞子傻不哩嚙的，朝陳四嫂旁邊一坐，大夥兒哄的一陣笑；小蓮兒臊得臉通紅，揪着陳四嫂的衣裳袖子，嚷嚷着：『媽，我不來囉，包大叔欺侮人，包大叔頂壞，噫，噫……』

『傻丫頭，包大叔跟你鬧着頑的，』丈母娘看女婿，越看越有趣，我那兒有這個福份？你包大叔說的是尤大娘呀，這幾天她淨往宋公館跑，幸虧城門沒門檻，不然真要被她走得個稀乎腦兒爛。」

『尤家海棠姐姐嗎？』小蓮兒抬起頭，手朝西邊一指：『她跟長林哥好，我知道的，她不會嫁給那個宋老頭兒，宋老頭兒比她爹還大一歲哩，海棠姐姐不會嫁他的，一定不會——』

『小孩家別胡說霸道，』陳四嫂喝住她：『尤家老倆口子都巴不得攀這門好親哩，海棠做得了什麼主？』

『可是我知道她跟長林哥好。』小蓮兒把腦袋一偏。

『長林也跟她好的，』小祥哥兒說。『天天早上長林都到我攤兒上買一碗糖粥，我問他是不是給海棠吃的，他不開口。我說要是真的給海棠吃，就再加三顆棗兒，長林點點頭，笑得就跟抹蜜似的。』

『就爲他笑得像抹了蜜，尤大娘才砸了醋罐兒，』馮七低低的說：『她多嫌着海棠，心裏頭安下壞雜碎，也不是一天了。海棠一嫁，不怕長林不着她的道兒。這趁碰上宋老頭兒親自下鄉收

租，船來晚了半個時辰，在茶樓裏瞧見海棠，那個老色鬼怎麼會不着迷？這一來呀，只樂得那騷娘兒們連連打跌。」

『海棠那小妮子也不是好惹的，能夠容易的讓她後娘打發嗎？』包胖子慢條斯理的問。

馮七咧咧嘴：『再不好惹點，一個大姑娘家，有個屁用？』

『尤老呢？也情願把鮮花似的閨女送給姓宋的那棺材瓢兒嘛？』馮七嫂問她丈夫。

瘦皮猴搶着道：『那個見錢眼開的活王八，聽見宋家娶他的閨女，還不樂得屁是屁汗是汗的。再說尤大娘那騷狐狸精肯了，他牙縫裏還敢嚼半個不字兒？這隻活王八，嘿，他老婆叫他打個滾，他不敢猴兒坐殿。』

陳四嫂「哦」了一聲，笑道：『怪不得倆口子這幾天忙得馬不停蹄哪。』

『可憐海棠，一朵鮮花兒插在牛屎堆裏。』馮七嫂嘆了口氣：『長林那小子呢？眼睜睜的瞧着自個兒心愛的人就要做那老不死的「小」，他就算了嘛？』

『不算又怎麼辦哪』馮七兩手一攤。

『沒出息的倭擺，這點兒血性都沒有，蝦子還有三根紅絲哩，要是你的——』馮七嫂說順嘴，不小心說到自個兒頭上來，幸虧打住了，但也羞得面紅耳赤。

馮七涎臉一笑：『我的心愛的人就跟着我，我比長林福那小子有福。』

馮七嫂重重的啞了口唾沫。沒一個人不打哈哈。

包胖子倒底心眼兒忠厚：『捉起長林，也是個小可憐兒，他心裏那有個不難受的？我跟他們對門，瞧他這兩天作事也喪魂失魄，他敢說什麼呢？尤老大胆子小得樹葉子掉下來怕打頭，可是對長林那份兒狠勁啊，真正是賽過閻王老子，三個不來就是「要沒我，十七年前你早餓死在大教場啦，你個小要飯的，連自個兒姓什麼都不知道的野小子！」嚇得長林那敢滋毛兒？再加上那不要臉的娼婦，勾搭不上手，愛不着就成了恨，抽個冷子就折磨他，給他鷄零狗碎的罪受，換了別人，誰挨得過？』

『人善被人欺，馬善被人騎。』張老爹回過臉來，加了句按語。

『他幹嘛不三十六着，走爲上着？』瘦皮猴錢小二的主意。

馮七瞞了他老婆一眼：『還不是了海棠。』

張老爹搖着扇子，幌着腦袋，慢吞吞的一個子兒一個子兒的說：『英雄難過美人關。』

瘦皮猴眼睛一彈，『他媽的這種膿包也算英雄，英雄一個子兒也不值啦。』

『只怕還是——』陳四嫂俏皮的笑起來：『咱們小二哥的這副猴皮猴骨值錢得多哩。』

衆人正在笑。撐擺渡船李三的兒子忽然指着空地那邊，鷄貓子喊叫的：『尤家大媽來啦，尤

大媽，尤大媽……』

一個三十開外的娘兒們，笑盈盈的打西邊走來，過門不入，且不走進自家茶樓裏歇歇腿，就一逕來找空地上這羣人。她身上穿着寶藍夏布衫子，窄窄的袖口，黑紡綢的大腳袴。剪髮得合體

，光緞緞的鵝蛋臉，白裏透紅，蛾眉入鬢，鳳眼含情，烏黑的頭髮，在腦後挽了個抓髻，梳得一絲不亂，戴了一副翠綠的長耳墜子，越顯得顧盼生姿，體態風流，這就是海棠的後娘，尤家茶樓的內掌櫃的。她一步步走近，衆人只覺得晚香玉的味兒一陣比一陣的濃。

張老爹抹了抹鼻子，在喉嚨底小聲罵道：「真他媽的閻惜姣，一點兒也不冤枉，這個尤閻氏要氣死古時候那個刁劉氏，可惜她自個兒不嫁那姓宋的老頭兒，不然更是貨真價實的閻惜姣啦，他媽的，這騷娘兒們，走道兒也這麼邪行勁兒……」

她走近衆人，馮七嫂站起身子，合陳四嫂坐在一張條櫬上，把自個兒的破藤椅子讓給她。那尤閻氏連連笑着稱謝，却先不坐下，一手摸着破藤椅子背，一手撐了腰，禮數周到的跟大家打招呼，殷勤問好，就跟三年六個月不見面了似的。

衆人敷衍的應酬，有的只淡淡一笑就不開口，還是馮七嫂覺得過意不去，跟她有一句沒一句的搭訕，裝得不在意樣的笑着問：「海棠姑娘那一天大喜啊？也讓我們早兩天知道，趕着做件新衣裳喝喜酒。」

「快啦，馮七嫂，」尤閻氏得意洋洋的告訴她，眼珠子滴溜溜的一轉，掃過空地上每一個人：「剛才我在宋家商量，我們姑爺的意思，喜期越近越好，頂好就在這個月裏，查過曆本兒，這個月頂近的黃道吉日是十八——」

「十八？」包胖子冒冒失失的問。

尤閻氏伸出蘭花手指頭，扯起臉下的銀紅手絹子擦擦嘴唇道：「是啊，今兒個初四，再過十四天，就要過門啦。」懶洋洋的打了個呵欠：「海棠她爹，什麼都不在行，這幾天忙得我啊，連拉屎撒尿的功夫都沒有——」

「這件事真是稀——奇——古——怪。」

大夥兒回頭一看，原來二楞子又在拉直了嗓子唱起他的「石頭人招親」了。

× × × × × × ×

那尤家茶樓，其實並沒有個樓，朝南三間平房，開間還算不小，只是破舊一點，尤老夫妻將東邊頂小的一間做了臥房，其餘的兩間打通了，擺着白木桌椅，有的靠牆，有的沿窗，有的臨空，西邊牆上掛着關公像，還懸着一副對聯，上聯是「兄玄德弟翼德德兄弟」，下聯已經殘缺不全，只剩了上半段「師臥龍友……」，友字底下沒有了，猜想起來，該是指的趙雲，那麼準是「師臥龍友子龍龍師龍友」。這間屋子白天招來茶客，晚上大桌子拚起來，就是那個「連自個兒姓什麼都不知道的野小子」長林的宿處。廚房跟海棠的屋子全在這三間後頭，朝北，迎着河。

這一天午後，尤老大夫妻又到「姑爺」家去了。茶樓裏買賣很清淡，只有兩位茶客，坐在靠窗的座兒上，他們是等上船的，來的嫌太早。長林給他們沏了一壺茶，端上一碟子豆腐干，一盤芝蔴醬燒餅；然後走到隔壁紙紮店裏，跟那個啞吧小夥計招招手，打了幾下手勢，小啞叭會意的奔出來，代長林伺候着茶客，他抽身往後頭屋去找海棠了。

長林一掀門簾子，瞧見海棠背對着門坐在那兒，正在低頭做活計哩。她沒知道有人進來，他也不驚動她，只楞楞的站在門口，賞鑑她的後影兒，她今兒個穿了件半舊白底青花夏布衫子，藍洋紗褲，兩根長辮蓬鬆在腦後，不像平日那樣烏光油亮。「她從來不這樣的，」長林心裏惦懷着：「現在可連頭也懶得梳了，她……」她忽然掉過臉來，看見長林，她的頭又垂下了。帶着哭聲說道：「出去，出去，我誰也不要看見。」她雙手蒙着臉，肩膀一起一伏的。

長林不知怎麼着才是，只怯怯的叫道：「海棠，海棠，是我，連我你也不——」

「你……」海棠哭得更緊了，臉湊到衣服袖子上拭眼淚。

一樣東西打她身上掉下來，長林檢起一看，是隻男人的鞋底，拉了一大半，就快完工了，他知道那是給他做的，不由得一陣感激，又一陣難過，酸，甜，苦，辣，……辨不出是什麼味兒，又像什麼味兒都有，他怔怔的說不出一句話，雖然心裏頭有千言萬語想說。

倒是海棠止住淚，先開口道：「鞋幫子早就貼好，口也沿了，就差那一點沒拉完，今兒個怕趕不及，只好明兒個再交給小賴子去上……」

「海棠，你……」

「你腳上這雙鞋早就開了花啦，天熱，這些日子——」頓了頓，她說：「店裏又忙。」

「海棠，你太好了，」千句話萬句話併成了這一句話，他重複着：「太好了，你，要是我能夠有個像你這樣兒的妹妹——」

『妹妹！』

『是的，可是我跟你連這點兒緣份都沒有，別的也就甭提了。』

『甭提了！』恨恨的盯着他。

長林嘆了口氣：『只怪我一沒錢，二沒家，還提什麼哪！誰叫我是大教場檢來的叫化子！』

『長林，千錯萬錯，我可沒一分錯，你幹嘛說這些個話來罵人？』

『我不是罵人，我只是恨我自個兒，我自個兒的命——苦。』

『你不恨我爹？』

『不。他打我罵我，可也養活我十七年。』

『你也不恨我後娘？』

『她，一個沒見識的娘兒們，好男不跟女鬥。』

『是嘛，我才傻哩，』海棠一聲冷笑，酸溜溜的：『你那兒會恨上她？』

『海棠！』

『她死蛇纏腿般不放鬆你，你愛還愛不過來，那兒會恨？』

『海棠！』

『海棠，海棠，死的還被你叫成活的哩』俏兒臉一綳，氣鼓鼓的：『等我死了再叫不遲。』

『海——』他陪着笑，急急的說：『你這才叫罵人哪，有意使得人哭笑不得，你明明知道我

的心——」

她漲紅了臉，說道：「誰知道你的心？再說你壓根兒就沒有心。」

「你說我沒有心？」有點兒急了。

她狠的點着頭。

「好，我沒心，可是你這個有心的，心又是多麼狠，你全不想我這些天多麼難受。」

「你還知道難受？」

「別這麼奚落人，」可憐的央求着：「我不過無用點，又不是傻瓜，木頭人，怎麼不知道難

受。」

她鼻子裏「哼」了一聲，冷冷的道：「我瞧你只比木頭人兒多了口氣。」

「不，我連死人都不如，」被她激得又氣又窘：「可是你，海棠！一張嘴像刀子一樣利害，殺人不見血；怪不得張老爹說你不該叫海棠，你是一枝玫瑰花兒，又香又美，可是碰不得，挨不得，你長得一身都是刺。」

她端詳着長林的臉，好半晌，嘆囁一笑：「你也夠俊俏的，可惜就是沒有刺。」眼珠子一轉，又笑起來：「你就像一團爛麵，拾起來不像饅子，捺下去又不像烙餅。」

泥菩薩也有個土性兒，這一來長林可火了，他生氣道：「海棠，我是個受氣包，誰都欺侮我，連你也欺侮我。」

海棠頭一擺：『誰都欺侮得，我幹嘛不能欺侮？』

『你跟人家不同。』

『虧你好意思說這話，不害臊，』她刮着臉蛋兒羞他，忿忿的：『你待我有什麼跟人不同？三歲大的孩子，丟了他心愛的東西，還知道哭着要回來。可是他們把我當貨似的賣給人家，你縮着脖子瞧熱鬧，屁也沒敢放半個。』

他的頭低下了，說不出話來，內愧的喚着『海棠，海棠。』像隻被作踐的小貓。

這可憐模樣兒打動了少女多情的心，但是海棠是個十分擇性的姑娘，她有意再逼一句，咬着才道：『許是我說得太過份了，乾脆你就沒真喜歡過我，才這麼眼閉眼閉的。』

長林抬起頭，苦苦的一笑：『你這女孩子，真不肯饒人，你心裏也不見得這麼想，可是你就偏要嘴裏這麼着說。』

『是你逼得我這麼說。』

『我逼你？』

『你那滿不在乎的樣子，我看了氣不過。』

『你說我滿不在乎？天知道這些天我是怎麼挨過去的，晚上睡不實在，一閉眼就看見你被人搶去了，我上前去救，被人死死的攔住，沒有一夜不是這樣亂髮顛倒，白天也是恍恍惚惚，忙的時候還好，一閒下來，就想到……唉，不堪也罷。我只恨老天作弄人，爲什麼十七年前不讓我在

大教場死掉？那時候死掉就不會碰見你，不會碰見就不會有今天，可是我徧徧不死，徧徧遇見了你，徧徧又愛上了你，徧徧又不能夠娶你，我有什麼辦法？海棠，」他痛楚的搖着頭：「我有什麼辦法？」

海棠不開口，沉默下來，她啃着手指甲，一會兒慢慢的說：「辦法不是沒有，就怕你沒那個胆子。」

「你是說……」

「我是說……」

他看了她一眼。

她也看了他一眼。

這一剎那抵得上幾千萬年，這一眼套過了萬語千言

長林鼓足了勇氣說：「咱們——走」聲音都抖了。

海棠點點頭，她倒沒有長林那樣激動，斬釘截鐵的道：「我死也不到宋家去。」

「海棠！」

「長林！」

「你捨得你爹？」

「他捨得把我賣給人家，我有什麼不捨得？」

『你不嫌苦！』

『我本來就不樂。』她忽然疑心的瞧着他：『怎麼？長林你害怕？』

『我，』呆了一下，笑起來：『怕什麼？我怕什麼——』

門簾子一掀，小啞叭飛似的闖進來，連連打了幾下手勢，又一溜煙兒的跑了。

長林說：『他們回來啦，我得走出去，省得起疑心。』

海棠點點頭，細聲道：『別的事，咱們再商量，不過不能磨延了，今兒個已經初八……』

長林走到門口，正待掀簾子，忽然「啊呀」一聲，頓腳道：『該死，這麼壞的記性，他們還關照我到萬花園給你取衣裳哩，我給忘了。』

『就那件水紅繡花袍子嗎？』她勝利的微笑：『用不着啦，忘了就忘了吧。』

『不成，不去取要出岔子的。』

『也好，及正也應該用得着，』她也了他一眼，嬌然的：『不是嚳？你就去取吧，打這邊後門走，省得跟他們碰着。』

長林剛走出去。這邊門簾子一挑，尤閻氏拿了柄白團扇，嫵嫵婷婷的走進來，一屁股在床沿上坐下了。

她不愧好意的瞅了海棠一眼：『姑娘今兒個好忙呀！連辮子都沒功夫梳。』

海棠不開口。

「喲，真是好賢惠啊，」瞧見那隻鞋底，她又恨又酸，故意歪着嘴微微一笑道：「我們「姑爺」修來的福氣，還沒過門，新娘子就在家忙着給他做活啦！」

海棠還是給她個悶聲不響。尤氏自覺無趣，拔下鍍金耳挖直搔頭，自言自語的：「姑娘今兒個脾氣好大。」

海棠賭氣要走出去。被她一把拉住：「外頭沒事，咱們娘兒倆聊聊吧，」扇子抵住腮，倒剔起一根眉毛：「長林那小子，人影兒也不見，又不知幹什麼去了。」

「他到萬花園去啦。」

「哦，原來「他」替你取嫁衣去啦。」水汪汪的眼睛斜瞅着海棠。

這時候，朝西的窗戶有快落山的太陽光射進來，海棠覺得這陽光，跟她後娘的眼光，都是又燙，又毒，又辣，灸得她渾身都疼。

七月十五的晚上。

烏雲游過，遮住一輪明月，慢慢的，雲越湧越多，一天星斗都沒有了。再待一會兒，閃電交作，起了大風，風趕走燥熱，可也帶來了暴雨，嘩啦啦像潑水似的。

納晚浩的全回家了。

海棠站在窗口，舉高了手裏那盞油燈，望到外面去，外面，黑漆漆的一片，什麼也瞧不見，

只有遠處兩三點微光，像半明不滅的鬼火。

一陣風把她手裏的燈吹滅了，兩點打到身上來，趕緊關上窗子，她摸黑找着了取燈兒，把油燈重新點亮。

雨打在窗子上，一陣緊似一陣，不知爲了什麼，海棠的心裏也一陣亂似一陣，她找着一瓶酒，胡亂的打開了，舉起酒瓶子，嘴對嘴的，一連喝了好幾口。

牆上的那隻破鐘已經打過十一點。

海棠焦急的在屋子裏來回走着，走着，像熱鍋上的螞蟻。

外面的風雨越發大了。

有打門的聲音，她開了門。進來的正是長林，他的頭髮潮了，衣服貼在身上，混身濕淋淋的，像個水鬼。

海棠看見他，撲上去，驚喜的叫着：『等得我好苦，謝謝天，你一個人來了，我真怕他們要跟一塊兒回家，那就麻煩啦。』

『要不是這場雨，怕要一塊兒來了，不過，也許你爹貪圖宋家的大烟。』

『讓他在那兒抽上一輩子吧。』她得意的笑笑。

『也不怪他們迷上那地方，那種高房大院，住得好，吃得好，穿得好，倒是挺舒服的。』

『那你幹嘛不跟我爹說？』她打趣着：『你情願做賠房丫頭，一塊兒享福去。』

「小姐不肯上轎，丫頭想享福，也是白搭。」

她笑着，把手指輕輕向他鼻尖上一指：「你倒也會說俏皮話了。」拿過酒瓶，揭開瓶蓋兒，遞給他：「喝兩口吧，提提神，你不要換身乾衣服？不過外頭還在下雨，一樣要弄濕了的。」長林喝了酒，臉色有點兩樣，却不是酒意，只覺得異樣的蒼白和不安，連海棠也瞧出來了，她不放心的問：「怎麼啦？長林，你不舒服？你可不能嚇我，咱們還得趕路。」

外面驚天震地的一聲響，「喀——拉——拉，」一個大雷，連屋子也搖動了。

他雙手蒙着臉：「海棠，你別生氣，我有句話要跟你說。」

「說呀！」

「你先答應我不生氣，我……這都是爲你好。」

「爲我好？」她起了疑心。

「是的，你不生氣我就說。」放下手，他斜着眼珠偷偷的看她。

「你說就是了。」

「我想咱們還是別……」

海棠陡然變了臉：「別什麼？」

他開口不得，搓着手，頭不安的轉側着。

海棠又逼着道：「有什麼話，請說呀，別鏟了嘴兒的葫蘆似的，說呀，說呀，快說呀。」

『我總覺得拗不過命，好像命中注定咱們不能夠在一塊兒。』

『又是命，又是命。』她憤怒的叫着：『還有別的什麼？我才不信單爲了這，你就變了主意。』

『就是爲了這個，海棠，你別火，我是個沒用的人，你跟了我，一定一輩子受苦，我不情願對不起你，還有你死去的媽，她待我跟親生的孩子一樣，我不能拖着她的女兒去活受罪。』

『那麼，你以爲我到宋家去就不受罪？你就對得起我，也對得起我媽？』

『到宋家去，自然不一定享福，可是咱們逃走，一定是受罪，』吞吞吐吐的：『不單是受罪，指不定還吃大苦，那宋老頭兒，連縣長都讓他三分，咱們逃出這個城，也逃不出他的手掌，萬——』

『萬一被逮住可怎麼辦？是不是？你不敢担這個罪名兒，』海棠跳起來，又氣又恨，眼淚突眶而出：『這才是你的真話，這才是你的真話，你個倭囊廢，胆小鬼，沒出息的小子，我白跟你好了，白跟你好了……』

『海棠，我——』

『住口，你不配跟我說話，你這個騙子。』她咬着牙，淚如雨下。

『你罵我什麼都成，』他分辯着：『可是我沒有騙你。』

『你不是騙子是什麼，誑我，騙我，欺侮我，捉弄我，我什麼都弄停當了，你又變卦啦。』

「我……我是爲你好才這樣的。」

「爲我好，爲我好，人家推我下火坑，你是幫兇還說是爲我好。」她逼近他，指着臉問：「你早幹什麼？那時候，你還沒發卦的當兒，你怎麼就不想爲我呢？」

「……………」

「我瞎了眼，會愛上你這沒骨頭的東西！」

「……………」

不開口，誰也不開口，長林內愧的低垂了頭。看了他這縮脖子的樣兒，海棠更惱了，憎恨，絕望，憤怒，悲痛，被喝下去的酒一燃燒，她心裏像有一盆火，燒不熄，撲不滅。……

她覺得煩燥，氣悶，抱起酒瓶子，又喝了好些個酒，長林待攔她，却又不敢；酒意升上她的臉，她的臉燒得通紅，滿是汗，那雙又黑又亮的大眼睛，也像是藏着火，燒不熄，撲不滅。……恨，在她的心頭，像火，燒不熄，撲不滅。……

愛，在她的心頭，也像火，燒不熄，撲不滅……

屋子裏又熱又悶，她解開領口的鈕絆兒，使勁揮着扇子，還是又熱又悶，她走過去打開窗戶，一陣涼風吹上臉，她清醒了些，看見外面的雨勢已經過了，陰雲在走動，雲影兒後面有一點光，說不定月亮還會出來……說不定，什麼也說不定。她的帶淚的眼睛有了一點光，那雲影兒後面的月華……

驀然她轉過身來，把背心貼在牆上，直勾勾的朝前看，朝前看，她巴望能看到一個人，一個她想要的人，一個有血有肉有骨氣的人，天不怕，地不怕，說得到，做得到，知道什麼叫愛，什麼叫恨的男子漢。這個人是長林麼？是的，她要他，她愛過他，現在還是愛他，可是，他……他不是她要的那個人，不是她要的那個人，他長得結實，俊俏，逗人歡喜；他對人忠厚，老實，逆來順受；他不會昂頭，只會低頭，空有個人的外形兒，却是個羊的脾氣。海棠一陣心酸，撲簌簌流下淚來，「我爲什麼要愛上這麼一個人？爲什麼……」她漸漸的覺得長林可憐，可恨的則是她自個兒。她想起小時候，死去的媽常給她說好些奇怪的故事；麵捏的小人，抹上點活人的血，擺在露天下，承受日月精華，過了七七四十九天之後，那小麵人能夠成精，因爲他有了人的靈性。「連麵捏的人兒還能夠通靈，他到底是個人，是個人，」她回頭看看窗子外面的天，月亮已經影幢幢的從雲背後現出來。她的帶淚的眼睛有了一點光，那雲影兒後面的月華。……

海棠第二次轉過身，背緊貼着牆，她把長林看成那麵捏的小人兒，試着要給他抹上點活人的血。她柔聲叫着：「長林，長林，你——」魅惑的一笑：「過來。」

那「麵捏的小人兒」有點張惶，却也不能不動心，怯怯的走近她，低低的道：「海棠，你不恨我了？」

海棠忍住氣搖搖頭，一手搭住長林的肩，那一隻手摸索着她自個兒腦後的辮子，嬌媚的瞅了他一眼，似笑非笑的問：「長林，你說我美不美？」

怎麼不美？這盛開的玫瑰花一樣的十八歲的姑娘，嬌艷豐腴的圓臉蛋兒，下巴頰兒尖尖的，皮膏並不白，可是黑得俊俏，墨黑的眉峯下，一雙烏黑靈活的眸子，長長的睫毛，又粗又濃，更顯得那雙眼睛明亮而多姿，紅艷的小嘴，像熟透了的河塘裏的菱角。她眯起眼看着他，像要看到他的心裏去，他心裏有一種軟溶溶的感覺。『海棠，你，美。』長林的聲音有點兒哆嗦。是不是那「麵捏的小人兒」有了點靈性？

海棠紅着臉，伸過一隻手，她圍着他的脖子，迷惑的問：『長林，你喜歡我麼。』

『喜歡。』

『你跟我好麼？』

『好。』

『你要我麼？』

『要，』忽然，他倒退了一步，像夢做醒了似的，他叫道：『海棠，我——不能夠要你，我不能——』

『你不能？』她驚異的放開他，臉兒氣得雪白，她的嘴唇在抖：『你還是不能？』

『海棠，饒了我，別生氣，我喜歡你，我跟你好，可是我——不能夠要你。』

『你不要我，』她刷的打了他一個耳刮子，罵道：『你個兔兒崽子，這是那兒的話？你喜歡我，你跟我好，可又不要我，你……』她要哭，却哭不出來，只是乾咽氣。

『海棠……』

『別理我，沒良心的東西。』

『海棠……』

『沒種的臭小子，混賬忘八蛋。』她哭出來：『我恨不能殺死你，殺死你，你這個沒出息的小雜種，你騙了我，叫我死心塌地的跟你好，你倒容容易的說一聲「不要」就算數。你……』她順手拿起桌上的酒瓶子，猛地一摔，長林來不及讓，撞個正着，殘酒灑得他一臉，碎玻璃劃破了他的腮，鮮血直往下流，血和着汗，和着酒，往下流，往下流，流的是人的血，活人的血，可是長林這小子還是個麵捏的人兒。

海棠哭叫了一陣子，精疲力盡，漸漸的倒平靜下來了；心裏也不像剛才那樣亂，只是空空洞洞的，麻木，沒有知覺，一種死樣的安定。她的心就像牆基角裏那個摔破了的酒瓶子一樣，盛在瓶裏的那些香甜的酒已經完了，一滴也不剩，瓶子也碎了，只有牆基角裏那些碎玻璃、那些鋒利的玻璃片，她總得想個法子收拾一下，給安排個妥當的好地方。

月亮出來了，從浮動的游雲後面，探出了一小半，一大半，一整個，七月十五的月亮，大，圓，白，七月十五……七月十五，她暗暗一咬牙，陰森的瞅了他一眼，他臉上的血已經止了，連血印子也沒有，不知什麼時候擦去的？昏黃的油燈光裏，他的臉現着蒼白，沒有血色，濃眉緊鎖，那雙有光的眼睛顯得無神，頭低低的下垂着，這俊俏的麵捏的人兒，可憐蟲，海棠嘆了口氣，

冷冷的說：『長林，你陪我到外面去看月亮。』

他一驚：『看月亮？』

『看月亮不算犯法呀，這是我末了求你的一樁事，答應不答應，聽你。』

『我去。』

『那麼，走。』

『河邊上風大，你得換件衣裳。』

『我不冷。』遲疑了一下，她說：『也好，就去換一件。』

她走進自個兒的屋子，再出來的時候，換了衣服，她穿的是萬花閣拿回來的那件新娘子衣裳，水紅緞子上五彩的綉花，臉上還擦了濃濃的脂粉，她從來不這麼打扮過。

『你——』

『你別管。』臉一板。她遞給他一雙新鞋，叫他換：『小癩子特地趕着上起來的，穿上吧。』

『剛下過大雨，地還濕。』

她生氣道：『你連人都不顧惜，心疼什麼鞋？』

長林不敢開口，只得把鞋換上。

他們從大門走出去，碎石子鋪的路，被雨水沖得滑滑的，水銀似的月光瀉下來，這兒比白天

清淨多了。家家戶戶都已熄火，城門早就關上，在白得怪誕的月光裏，這古老破舊的城樓，越顯得黑黢黢，越顯得陰森森，像是通陰朝地府的去路，叫人心驚肉跳的鬼門關。

遠遠的石橋畔，低低的二胡，正拉着一「蘇三起解」，蒼老的崇公道的聲音，和着玉堂春嬌滴滴的嗓子，聽起來有一種鏗心刻骨的淒涼。『：左一恨來右一恨，洪峒縣裏沒好人……』——這千古以來伶仃女孩子的悲唱，到處都是洪峒縣，到處都有玉堂春，比玉堂春還苦的人，因為玉堂春還有個——但是海棠倔強的把頭一昂，不再想下去，現在這些全不與她相干了。任那悽悽慘慘的二胡，響着，響着，就是響個十萬八千年，也不與她相干了。

真的不相干麼？爲什麼還一步一回頭？一步一回頭？長林心疼他的新做的鞋，海棠却心疼那踐下去的腳，印一步一回頭……但是也走遠了，走遠了，低低的二胡，斷斷續續的「蘇三起解」，全都聽不見了，聽不見了。

他們繞到河邊，河柳被夜風吹得幌呀幌的，海棠指指那塊大青石，那大青石，多少孩子在這兒唱過山歌，多少人在這兒洗過衣裳，多少人在這兒乘過風涼，也有多少人在這兒看過星星跟月亮……

海棠說她要看一看河裏的七月十五的月亮。

『長林，你看得見麼？』

『看……得……見。』

「那一個好？天上的？還是河裏的？」

「天……上的好。」

「爲什麼？」

「天上的月亮是真的。」

「可是天上的離我們太遠了，還是河裏的好。」

「唔，河……裏……的好。」

「那麼，咱們到河裏撈月亮去。」

「海——」沒等他喊完這一個名字，海棠用盡全身力氣使勁一推，撲通一聲，長林到河裏撈月亮去了。

河裏的月亮影子漾開來，接着，又是「撲通」一聲，又一個到河裏撈月亮的人，河裏的月亮影子漾着，漾着……

第二天，天剛亮，河東一里半的土山村，有人發現兩具浮起來的死屍，打撈起來，雖然面目腫得模糊了，還分得出是一男一女，年紀輕輕，女的穿着綉花的紅袍子，好像大大的打扮過一番，有人說她像尤家茶樓裏的姑娘，村長不敢冒失，先派了人前去問訊。這邊尤老夫夫妻還在「姑爺」的公館裏沒回來，好事的左鄰右舍，看見尤家茶樓的店堂門廠四開，走到裏面空空的人影兒也沒有一個，便斷定準是出了岔子，一邊着人進城到宋家去報信，另有一大批就氣急敗壞的趕到

土山村看熱鬧。

張老爹拉着撐擺渡船李三的兒子從人叢裏擠進去，他得意洋洋的告訴眾人：『我說的吧，七月是鬼月，河裏的落水鬼要討替生，七月半，鬼都放出來了，不聽老人言，吃苦在眼前。』

沒有人搭理他。他拿扇子敲着李三的兒子的天靈蓋：『小猴兒崽子，怕嗎？』

那孩子緊緊挨着他，臉依着他的衣裳袖子，恐懼的說：『這不是長林哥跟海棠姐嗎？他們怎麼不開口？』

『他們到陰間去囉？』

『陰間？在那兒？』

『陰間跟我們陽間只隔了一道河，那陰陽河。』

『他們還會回來嗎？』

『不會了，他們永遠也不回來了。』

『他們不會過河，是嗎？爲什麼喜鵲不給他們搭橋呢？像七月七一樣，這麼着，這麼着，再那麼一來。』

『他們用不着喜鵲給他們搭橋了。』

『爲什麼呢？』

『因爲他們永遠在一塊兒了，懂嗎？』

「他們永遠在一塊兒了。」那孩子乖巧的幌了幌腦袋，表示懂了，他吮着黑胖的小指頭，心裏在懷怙：「陰間是比陽間好嗎？」……

十二金釵

原

书

空

白

韓芳子抱了那個梳着三根小辮子的黑奴洋娃娃，樂得眉開眼笑的，走到陽台上，跟她的護士說：『真不知道怎樣謝你們哪，你們待我太好了，嚶，實在太好了，這個小黑奴，我不知想了多少日子，又不好意思跟姑姑開口，怕她笑我，這麼大的人，還要玩這個。』

她的護士，余愛羣小姐微笑道：『真的麼？怪不得志聰說你一定會喜歡，我還怕你不中意哩！』推過逍遙椅，叫芳子坐下：『剛起床，可別太興奮，歇歇吧，咱們聊天，晒太陽……』她給她蓋上毯子，發現芳子只穿了件外國紅的兔子呢夾袍，皺着眉說：『穿得這樣薄，待會兒又要招涼了。』

『一點兒也不冷，』芳子玩弄着小黑奴腦袋上的辮稍兒，一臉愛嬌的態：『人家今兒個過生日嚶，都不許穿件新衣裳。』

愛羣不理她，瞧着屋裏：『鳳凰，把昨兒個胡太太送的那件紅羊毛外套給芬小姐拿來。』

芳子一扭脖子說：『鳳凰，甬拿，』她噤着：『拿來我也不穿，又大又肥，就跟小耗子鑽在荷葉裏頭似的。』

愛羣笑了，低聲道：「胡太太在洗澡間裏洗手絹兒哩！你這個孩子呀——」

「我這個孩子呀，可不是不知好歹，人家待我怎樣，我心裏全都有數；」她嘟着嘴：「那件羊毛衫明明是艷珠的，買回來又後悔了，就塞到我這兒來，把我這兒當個垃圾箱哩——」說着，鳳凰將衣服拿來了，她使勁搖着頭：「我不穿，我不穿，我不穿，我不穿！」

愛羣急得又好氣又好笑：「得，得，不穿就不穿，可別嚷嚷，鳳凰，重找一件吧，新做得的北京緞短襖，在壁櫥裏掛着；」她用指尖刮着臉蛋兒直羞：「十七歲了，還這樣小蘑菇頭子似的。——倒是，你怎麼知道這回事的？」

「王媽告訴我，她在門外邊聽見她們娘兒倆在屋子裏商量。」

「這位太太也慫了，難怪人家小芳子要發臭脾氣。」

「嗯，你頂壞，我不跟你好啦！」

北京緞的短襖拿來了，翠月色的，上面有金線織成的花和鳥，鳳凰幫着她穿上，那衣服是對襟式樣，有點像男人的馬褂，這種打扮最適合嬌小身材的女孩子，因為別有一種機伶俏皮的神態。——這就是十七歲的韓芳子，滿月樣的臉，新月樣的眼，柳葉眉，菱角嘴，鼻子是扁平的，不美，卻透着十分可愛；她好像沒有十七歲，也許是那弱不禁風的病體不似正在成長的小姑娘，也許是她的臉太像童叟裏的小孩。芳子的誕生地點是東京，所以名字也日本化了，她父母全無，據說死於日本某年的大瘟疫，因此住在姑姑韓叔慧家裏，從剛懂人事起，她就一直跟着姑姑過日子。

，芳子的父親是韓仲文，母親只生過她一個女兒，此外，她不知道別的關於他們的事了。其實，就連這一點，也還是姑姑告訴她的。

今天是芳子的生日，中國歲數，十七歲的生日，陰曆十月初三，此刻，正午辰光的青而且晴的天上，沒有一片雲，一絲兒風，麗日當空，溫暖，恬適，不感到有太冷和太熱的感覺，這是俗謂的「小陽春」，也是新文學裏的「蔚藍的天空」。

她們坐在陽台上，陽台是半圓的，朝南迎街，現在雖然天氣還暖和，到底是十月了，法國梧桐的枝葉已不復如先時之繁茂，又是三層樓上，居高臨下，所以能夠極清楚的瞧見大門外，大門外的街上，本是靜靜的，這會子却有點喧嘩，幾輛卡車開過，車上裝滿了嘻嘻哈哈拍手頓腳的男孩子們，有的還拉着嗓子唱歌，想必是那個學校裏的學生們到郊外去秋季遠足。在這樣好的天氣，是該出外走走的，芳子嘆了口氣。一剎那，馬路上又寂靜了；穿紅衣服的外國女人牽了她的狗，挽了她的丈夫，也不知是情人，緩緩走着。賣報小販坐在報攤旁盹着了，早報已經賣光，晚報還沒到時候。一個年青人乘了機器腳踏車如飛而駛，草綠色的噴漆，車子一跳一跳的，從馬路這頭到那頭，那個人好像騎在一隻大的蚱蜢上。還有一對少年夫妻，男的擎了玻璃皮包，女的穿着全高跟鞋，抱了個約摸過歲大的孩子，在路上艱難的走着。

愛琴說：『這個爸爸豈有此理，男人就是這樣，未婚的時候，女朋友走路都扶纜，深驚的怕她摔交，婚後連孩子都不幫着抱一下。』

芳子點點頭，想了想，又搖搖頭：「也許那女的情願自個兒抱孩子，才顯得她是個賢妻良母。要是父親抱孩子，人家就要議論母親了。」

「唔，你說的也是，」愛羣想起了那個警方：「這就跟我們小時候念過的那個「父子和驢子」一個樣兒的爲難，所以說，只好買輛小孩車——」話沒完，她的眼睛被人用手遮住了，芳子正待叫喊，那人搖頭示意不許她開口；愛羣掙扎了大半天，脫不得身，一邊笑，一邊嚷着：「我知道，準是志聰，你這壞東西。」

志聰鬆了手，哈哈一笑：「你這好東西，人家抱着兒子上街，都要瞎操心，兩個人說得有滋有味的，連我來都不知道。」

「悶的慌，只好欣賞馬路風光了，」她有點兒不好意思，直打岔：「倒是你什麼時候回來的？怎麼剛才沒聽見開大門？」

「我回來的時候回來的。」

鳳凰送上來，含笑着說：「趙小姐剛打後門回家。」她端過椅子，趙志聰坐下。

芳子道：「志聰姊姊，謝謝你送我的東西，我喜歡極了。」她雙手抱着小黑奴，拱拱手。

志聰也拱拱手：「我還沒跟你拜壽哩！」又跟愛羣說：「是不是？我的眼光沒錯。」

「你的眼光沒錯，你的衣服可大錯而特錯，現在十月啦，我的趙大小姐，大清早穿了件短袖夾袍子上街，不生病等請。」

『你真是三句話不離本行，我的白衣天使，』她握了下愛羣的手：『瞧，我一點兒也不冷麼，十月是十月，但是，「秋天裏的春天」呀！親愛的余小姐。』

『狗咬呂洞賓，』愛羣笑着罵她：『不聽話，拉倒，人家傅安妮連長大衣都穿起來了。』

『人家傅安妮是「先天下之冷而冷」，我可不能跟她比。』

愛羣指着馬路上：『說到曹操，曹操就到，瞧，傅安妮回來了。』

傅安妮回來了，從迎面的馬路上，有一個人走到近邊，她的淡黃色的長大衣，剪裁成最流行的高貴式樣，以最美麗却是極矜持的姿態捧着大束鮮花，手裏拎了一個方型紙盒，還有一些別的什麼，這許多東西，她可不顯得有一點兒累贅，一步一步婀娜行來，婀娜多姿，似乎隨時都準備被人攝入照相之中。撇了電鈴，她走進大門，在噴水池邊，昂起頭，舉起手裏的花束，對着陽台招展了幾下，滿臉堆着笑容。

芳子坐在逍遙椅裏，瞧不見；志聰待理不理的半點個頭，只有愛羣和氣的打着招呼。『傅小姐，你做禮拜回來啦？』朝底下禮貌的笑了笑。又小聲對志聰道：『你這人怎麼回事的？住在一個門裏，又在一塊兒教書。』

志聰皺着眉說：『可不是？我也這麼說呀，不過一瞧見她，我臉上的表情就都僵住了，連自個兒也做不得主。』

芳子笑得直哆嗦，愛羣也忍不住笑：『真是妙人妙語，把你沒辦法。——其實，天地良心，

她人仰挺和氣，看見誰都是一臉笑。」

「還不是因爲她那些個寶貝書？什麼「現代小姐須知」，處世哲學」上頭說的：「你要征服這世界，別忘了對你的仇敵也要發笑。」所以她就如法泡製了。」

「我看她就是征服了全世界，怕也征服不了你。」

「你才傻哩，她要征服的也不是我。」

「誰？」

「這還要問嗎？那個剛打美國回來的羅勃特孫——你這個笨蟲，連這都——」

「噓！她來了。」愛羣站起身子，走過去，傅安妮正站在陽台的玻璃門內，愛羣代她開了門；她謝了又謝，然後將那一大束花送到芳子手裏，曼聲唱着：「Happy Birthday to You Happy Birthday to You……」再將那方紙盒子擱在一旁，說：「我去定製的，「凱司令」的蛋糕。」

芳子連忙道謝。

這時候，志聰走到陽台的欄杆旁去欣賞馬路風光了。傅安妮坐在她的椅子上，關心的對芳子說：「今兒個你的臉色比昨兒個更好啦！啊，這件衣服真美，顏色配得太好了。」

「是嗎？我覺得才像紅袍子綠馬褂兒哩。」

「這個紅和這個綠，再配也沒有。」

愛羣給她倒來一杯茶，她連忙站起來：「密斯余，怎麼這樣客氣？天天見面的。」

『禮多人不怪。』

『唷！誰會怪上你啊！要麼就是怪你太多禮了。』她又喚志聰：『喂，趙，你幹嗎站在那兒不理我？』

志聰懶懶的轉過身體，慢慢的說：『怕你怪我太多禮啊。』

大家都笑了。安妮尤其笑得利害，花枝招展的；她脫了大衣，露出裏面長袖子的檸檬黃緞袍，襟前鑲滾了咖啡色的雲字頭：『看見你，我才覺着有點兒熱了，唉，身體不好的人，真沒有辦法，穿得這麼多，像個冬瓜似的。』

愛華問志聰：『有這樣苗條的冬瓜嗎？』

『要問植物學教員，』志聰道：『但也許家收課的黃瓜又名冬瓜。』

『瞧她這張嘴？』安妮的嘴笑起來可真美，笑夠了，她跟志聰說：『想起一件事，昨兒晚上，我接着吳的電話，叫我去學校，有什麼事嗎？』

『我剛打學校回來，只有一件大事，領配給糖。』

『啊，配給糖有了！太好啦！』安妮的興奮表情叫人不相信配給的只是糖，說不定還有金子。她又問志聰道：『你的領着了？怎麼樣？還好吧？』

『挺甜的，一點兒都不鹹。』她一本正經回答，其餘的三個笑得上氣不接下氣。

陽台上一陣沉默。外面有汽車的喇叭響。

安妮道：『韓先生回來了。』

『不是的，』芳子搖搖頭：『根寶捺喇叭不是這個樣兒。』

『十二點三刻啦，』愛琴看了下手錶：『今兒個開會開得好長。』

『本來嚙，開會比結婚還要磨姓時候哩，』志聰道：『韓先生說一準回來吃飯的嗎？我的肚子可唱「空城計」啦。』

『姑姑說一定趕回來的，我們等她一下吧。』芳子搓搓手，抱怨而又天真的說。

外面又有汽車的聲音，還不是根寶捺的喇叭，但是聽見大門開了，又關了。隔了一會兒之後，只聽得好幾個人笑出聲音，說話的聲音，走路的声音，越過越近。鳳凰推開了玻璃門，這個「人來瘋」的小丫頭，笑得神頭鬼臉的，連話都說不上來；胡太太跟在她後面，手上的胰子沫還沒洗乾淨哩！打恭作揖的跟她旁邊那個穿西服的中年紳士說：『謝謝您啦，趙先生！艷珠，宗和，你們看趙伯伯待你們多好？真的，你們在那兒碰見趙伯伯的？』

那個叫宗和的男孩答：『趙伯伯和姊姊——』

『事情是這樣的，』紳士說：『我的車子開到國泰戲院門口，碰巧遇見艷珠小姐看完早場電影，於是我陪着她去學校，艷珠小姐跟舍監請了假，將弟弟接出來。』

胡太太又待開口，紳士跟陽台上的四個人打着招呼，他從口袋裏掏出一藍絨絨盒子交給芳子，說道：『恭喜你，做伯伯的沒有什麼好的禮物可送，前天一個朋友從巴黎回國，帶給我一串項

珠，式樣倒還別緻。」

「芳子啊呀了一聲，不肯受：『這個禮物太貴重了，趙伯伯，我不敢收，姑姑要罵的。』」

「姑姑知道的，剛才我看見了她，她沒有叫我囑照你別收。好孩子，收下吧！不然就是瞧不起趙伯伯。」

「芳子這才勉強的收了，抬起頭來，忽然瞧見站在遠遠一旁的胡艷珠正睜大了一雙烏溜溜的眼睛瞧着自個兒，她天真的問道：『國泰的電影好看嗎？』」

「好？——唔，不，——還不錯。」不知怎的，胡艷珠的銀盆樣的臉蛋兒忽然一紅，但立刻又很自在了。她和芳子同歲，據說還小一個月份，只是一個王得飽滿豐盈，那一個却是嬌小瘦弱，倒像她還大上四五歲似的；人如其名，「艷珠」這兩個字提得再恰當也沒有，她有一張討商人歡喜的頗爲「福相」的臉，也許有幾分俗氣，但是無論如何，比起她那又乾又小的母親胡太太，總是雛鳳清於老鳳聲了。至於她的弟弟宗和，這個十五歲的男孩子，可不及乃姊多矣，如果胡太太的兩頭尖的臉像橄欖，那麼宗和只是一個橄欖核兒，十足的一付寒酸苦命相，所以善觀氣色，深明大義的胡太太一向是重女輕男。

「芳子小聲跟愛羣說：『咱們打個電話，催姑姑快點兒來吧——』」

「瞧我這份兒壞記性，差點兒給忘了，」紳士抱怨的說着：『姑姑叫我告訴你，中午她和幾個團體代表給錢公使仿儷餞行，下午又不知在那兒開會，晚上好像也有應酬，總之，她今兒個很

忙，不能回家了，叫你別生氣，改天重新熱鬧一下。」

「早上還答應得好好的，說一準回來，這會子又叫人掃興了。」

「咳，貴人多忙，你姑姑是「功名心切，兒女情短」，她不回來，我們大夥兒給你祝壽不一樣嗎？」紳士拍拍她的肩膀，安慰着。

愛羣囑照鳳凰道：「人都到齊了，你下去告訴王媽她們擺桌子吧！」

「統統擺好了，就等下去坐啦。」

「那麼就下去吧，」胡太太殷勤的護着：「趙先生，請，您先請。」

「不客氣，您先請，請，」他數了五人：「一，二，三，四，五，六，七，」加上他自個兒：「八仙過海，好，快點兒下去吧！」

一個一個的走出陽台，只有胡豔珠落在最後，她似乎需要一刻清靜，不跟這些個人出去，但是人走了，陽台顯得更大了，她似乎又受不住這清靜。秋天的正午的陽光，強烈的照着，她似乎害怕這光明，雙手蒙上眼睛，直到胡太太的平板而直的嗓子在樓梯上叫着「豔珠，豔——珠」，她才懶洋洋的放了手，無精打彩的走了。

二

「這頓飯吃得可真整扭。」

『全是韓先生不好，說得好好的回家吃飯，這會子又要應酬，開會……』

『婦女運動呀！』

『偏偏又來了個趙一德，這傢伙——』

『這傢伙爲什麼也要姓趙？他那點兒配？唔，趙一德，我看一樣德行也沒有，不如索性叫趙缺德，倒是名符其實。』

『啊哈，好一個趙缺德。——怎麼，好像是開大門的聲音，大概是趙缺德打道回府了。』

說着，愛羣走到竹籬邊，看見胡太太拉着豔珠與宗和，正在恭而敬之的送「趙缺德」上車，聽不見說些什麼，只看見胡太太的臉，笑不過來的笑；趙一德的頭，不過來的幌。

愛羣說：『志聰，過來瞧瞧，一幕精彩的好戲。』

『不成，太遠了，我又沒戴眼鏡，看不見面部表情。』懶洋洋回答，又加上一句：『不過我能想像得到胡太太那份兒鞠躬如也的神氣。』

『胡太太今兒個樂之的哩。』

『自然啦。——趙伯伯太好啦，』志聰學着胡太太的語調。『你們還不謝謝？趙伯伯待你們多少好，宗和，豔珠；』搖搖頭，她恢復了自己的口氣：『頂頂要緊的就是豔珠。』

愛羣笑了：『志聰，你這個促狹鬼，才真應該叫趙缺德哩！』

志聰正了正臉色：『不是缺德，我真看不下去，豔珠那孩子質地還不壞，但是這種家教，』

她嘆口氣：『我從來也沒瞧見過這樣的母親。』

『可是她受的教育並不比別人差，也許比我這種護士學校出身的，還多知道好些個古聖賢的大道理，以及今聖賢的新道理。』

『並且她自個兒也會講道理，韓先生的那些演講詞，不都是她的手筆？還有那些文章，那一套「男人是人，我們女人就不是人嗎」？不也是她的大作？可是，說歸說，做歸做，這是人類一致的通病，』似乎心平氣和的樣子：『自然也不能單責胡太太。』

『可憐又可笑。』愛羣下了結論。

但是胡太太自個兒却正意得志滿，在送走了趙一德之後，連走路也輕健了，興沖沖的，不似平時般有氣無力；豔珠宗和，一左一右，就跟一對金童玉女樣的伴着她。胡太太臉上的笑，像水面上的漣漪似的，一點，一點的放大。

志聰啞了一口，咕嚕道：『好沒出息的女人。』拉着愛羣，背過身又去散步了；她也懶得看她們一眼。

宗和忽然想起什麼似的，叫了聲『媽』，底下却又開不出口來，只是睜大了一雙白多黑少的小眼睛，使勁瞅着他的姊姊。

『乖兒子，什麼事情？』其實胡太太從來不這麼疼兒子的，她嫌他長得寒儉，嫌他沒有豔珠懂事，不知道眉高眼低，嫌他一生下地就剋了外婆，所以宗和很少得着母親的寵愛，但是今天，

母親的心緒不同了，因此兒子也「乖」了。

「趙伯伯說的：：」那孩子結結巴巴的道：「他：要每個禮拜都：：到學校中接我：：」

「哦，啊？是真的？什麼時候說的？在什麼地方？」胡太太興奮的發出一連串的問題，不過奇怪的是，她不去問宗和，却問鹽珠。

鹽珠心不在意的「唔」了一聲，壓根兒她不會聽見母親說的是什麼；她只是木木的想着自個兒的心事，垂着頭，眼觀鼻，鼻觀心的走路。好在胡太太是八寶玲瓏剔透的心，而且知女莫若母，因此遂不再打擾她了。

何況母親也不比女兒更少心事，胡太太走過噴水池邊，稍稍一駐足，瞥見自己在水裏的瘦得怕人的影子：她嘆了一口氣，二十幾年前，在學校裏讀書的時候，王湘君的名字，提起來真是「誰人不知，那個不曉」，那時候的韓叔慧，雖然也算是個角色，但是單單有貌無才，跟自己一比，就給壓下去了，想不到現在，王湘君拖兒帶女依靠韓叔慧過日子？胡太太又玫瑰飄零似地的嘆了一口氣：自古紅顏多薄命，古往今來，有才氣的女人，那個不是境遇坎坷？像蔡文姬，卓文君：：唉，苦就苦在才貌雙全上頭，造化忌人，但是也怪自己當初沒有見識，千不該萬不該嫁給胡長年，那時與胡長年一同追求自己的不是還有個錢吉生麼？錢吉生，她們斜對門的鄰居，有錢有勢，只不過學問差一點兒，曾幾次三番的央媒人來說合，受過新思想洗禮的王湘君是反對老式婚姻的，她崇尚自由戀愛，胡長年是她的同學，才識過人，不過家無恆產，王湘君要的是愛情而不

是金錢，她不顧母親的反對，拒絕了錢家求親，毅然決然的嫁給長年，才子佳人的結合，地方上一時傳爲美談。誰知道！長年竟不長年，宗和五歲的時候，他就離開人世了，他這一死，丟下她一個人，帶着兩個孩子，十年的光陰，胡太太不敢去想那些日子是如何打發的？窮，愁，潦倒，：：爲了錢，她當過七個孩子的保姆，爲了錢，她做過一天十二小時的抄寫工作，連手臂也酸麻了；爲了錢，她會同時在三個學校裏教書，嗓子也叫得嘶啞了，爲了錢，她低聲下氣強裝過多小笑顏；爲了錢，她忍氣吞聲的嚐受到多少難堪；她挨過餓，受過凍，胼手胝足，挨，挨，挨到今天，總算兒女長大了，還勉強受到一點教育，這樣的人生！這樣的環境！十年，悠悠的過去了，她的那一點點的夢想，愛的回憶，早就跟着胡長年一塊兒死去了，再堅強的人，磨折到現在也要喪失了她原來的性格，當年王湘君的志氣雄心早已消沉得乾乾淨淨，飽經世故的胡太太，現在除了錢以外，什麼也不要，什麼也不相信，什麼也不在乎，名譽，事業，志向，人格，學問，愛情，理想，：：全是假的，書獃子騙人的鬼話，一點兒用處都沒有，如果有，也不過是可以用來換較多的金錢而已。二十幾年前，王湘君愛說的那些好聽的動人的高調，現在雖然爲了替韓叔慧「捉刀」，胡太太照舊的唱，不過彼一時此一時，一樣高調，兩種心情，欺得了旁人，欺不了自己，而且，旁人欺欺不打緊，豔珠，她親生的女兒啊！不能叫她受苦，不能叫她將這一派鬼話當了真，她親生的女兒啊：：比不得旁人，比不得：：

想呀想的，不知不覺的走進屋子，上了樓，一陣濃郁的芬芳，熟悉的香水氣息，在樓梯的轉

角上，迎面下來傅安妮。

「傅小姐要出去？」

「嗯，是的，胡太太，」照例一臉笑：「朋友約我在Rox看電影。」

「是孫先生，對不對？」

「胡太太也開起玩笑來了，女朋友呀。」

「我可不相信，打扮得這麼漂亮，」胡太太端詳又端詳：「傅小姐幾時請我們喝喜酒？」

「我的好胡太太，今兒個你是怎麼啦？」安妮匆匆的下樓，回過頭來揮揮手：「回頭見，回頭見，回頭見。」

胡太太眼見安妮又換了一套新裝，其實安妮未必怎麼好看，但是她會打扮自己，「三分人材，七分衣裳。」還有四天，就是陽曆月底了，胡太太決定領到薪水就上街買料子，替藍珠做兩件衣服，如果錢不夠，她箱子裏還藏有一匹藍布，可以賣給局子裏的同事，稍爲便宜一點，一定能夠脫手的。藍珠再一打扮，那趙一德……胡太太勝利的笑了。

三

韓叔慧從鳳凰手裏接過那張紙條，上面寫着：

姑姑：

我要生你的氣了，等你到九點二十分還不回家，你早上九點多出去的，我今天過生日，却一天也不能看見你，趙伯伯說你是「功名心切，兒女情短」，我不懂他說的是什麼，但是我恨你的那些公事和朋友，因為你不回家，生日就過得不快樂。

志聰姊姊和愛羣姊姊送我一個小黑奴洋娃娃，是我最歡喜的禮物；傅小姐的禮物是一塊蛋糕一束花；蛋糕我們分吃了，你在外面有好的吃，所以沒有留給你，一束花我叫王媽插在你的花瓶裏。

趙伯伯送了一串項鍊，我不肯收，他說你同意的。

上午我在陽台上曬太陽，午後睡覺三小時，醒來看畫報，聽無線電，我已經很好了。不生病真開心呀！下禮拜你帶我看電影去。

瑪格麗特今天穿了一件大紅小坎肩，更美了，我將我的綠絲絨蝴蝶結送給白倍拉。

愛羣姊姊不許我再寫下去了，她叫我立刻就睡覺。明天見，芳子問姑姑晚安。

韓叔慧笑了，將紙條壓在檯燈底下，換上拖鞋，她走到芳子的屋裏。

愛羣倚在床上看書，看見她進來，放下書，笑着叫了一聲：『韓先生。』然後對着旁邊一張床啾啾嚶嚶，悄悄說：『怎麼也不肯睡，一定要等您回來，好容易才合上眼。』

『滑孩子。』愛羣的口吻。

『還寫了封信給您哪，又不肯給我瞧，叫鳳凰交給您。』

「收到了。」

「回信呢？」芳子忽然叫了起來。

「原來你還沒睡着？」愛羣笑道，「連我都被你騙了。」

韓叔慧走過去，坐在她的床沿上：「淘氣的孩子，姑姑來跟你道歉的哩。」

「只要您肯下禮拜帶我出去看電影，人家都整整的兩個月沒有看戲了。」

「好，一定帶你去。」

「不能騙人。」

「糟糕，姑姑的信用簡直破產啦。」

芳子厥着小嘴：「您常常說話不算話囉。」說着，她抱起身旁的小黑奴，問：「好不好？」

「最心愛的禮物，會不好嗎？」

「想起來了，」她從枕頭底下取出那個藍絲絨盒子，交給她的姑姑：「趙伯伯送的禮，我說不要，他就說我瞧不起他，我只好拿了。——趙伯伯總是送我這樣貴重的禮。」

韓叔慧打開藍絲絨盒子，一串美麗無比的項珠，她欣賞着，心裏却在懷怯着芳子的話：「趙伯伯總是送我這樣貴重的禮」。：：

王媽走進來，說：「洗澡水放好啦。」

於是她給芳子蓋好被，跟愛羣說了聲晚安，走回自己的屋子裏，吩咐王媽：「沒什麼事，你

們睡吧。』

王媽正要下去，她又叫回來問道：『胡太太睡了？』

『屋子裏燈滅了，大概是睡了。』

她揮揮手，叫王媽下去。

時鐘響了，十一下，夜深十一點鐘。

她又看了一下手錶，好像對於時鐘的報時，不頂相信似的，手錶上也是十一點鐘。

她吸了一支煙，在屋裏來回的走着，再一次的看了一遍那寫得天真孩氣的紙條，再一次的打開那藍絨絨盒子，那一串項珠，她挨次一顆一顆的撫弄着，像老太太念經時候捻佛珠一樣的，她也念經麼？不，她只想那一顆顆的珍珠好像一顆顆的眼淚，——那是趙一德送給這孩子的禮物。然而，是誰將這些眼淚連成一串項珠的呢？用什麼穿成的呢？：

電話鈴響了，玲，玲：：在夜深人靜的屋子裏響成了一串，一串什麼呢？不是一串項珠，也不是一串眼淚。她走到床前，拿起電話聽筒，却不先開口。

那邊沉鬱的問：『你回來了？』

『回來了。』她覺得喉嚨有點啞，不知道被什麼塞住一樣，說不出話。

『外面下雨，起了風：：』

『不知道，我回來的時候——天上還有星星。』

「你不大舒服？」

「沒有。」

「怎麼嗓子有點兒兩樣？」

「沒有什麼。」她又咳嗽了一下。

「保重一點，你太忙，太辛苦……」

「沒法子不忙，就沒法子保重，不過也沒有不保重。」

「我總覺得你應該休息休息。」

「謝謝你的關心。」

「我送給小慧一件東西。」

「看見了。」

「還好吧？」

「太好了，這麼貴重的東西，我不知道怎麼謝。」

「叔叔，你爲什麼說這話？你不應該。」

「噢，對不起……」

「叔叔，你……」

「我……」

「你怎麼啦？」

「我不怎麼。」

好半天，沒有說話，她輕輕的咳嗽了一下。

「怎麼你不開口？我以為你掛斷了哩。」

「那你爲什麼不掛斷呢？」她笑了。

「我麼？」停了停：「我永遠不掛斷。」也笑了。她笑了笑，沒有開口。

「你在做什麼？」對方又問。

「聽電話。」

「不，我問你剛才做什麼？」

「剛才，看你送的禮物。」

「那串項珠？」

「一串眼淚。」

「眼淚？」

「是的，你送她一串眼淚，可憐的孩子……」

「她……」

「她真可憐。」

『她真可愛，越長越像你從前的時候。』

『是的，「姪女」是應該長得像姑姑的……』

『叔慧，』溫和而關切的聲音：『明天什麼時候可以看到你？』

『明天我什麼地方也不去。』

『那麼我就到你家裏來。』

『用不着。』

『不，我一定來。』

『你別——』

『明天見。』電話輕輕的掛斷了。

她走進浴室，水已經冰涼，她伸手拔去塞子，水流下去的聲音，減去了周遭的空洞與淒清，水流完了，又靜下來了，又靜下來了。

四

今天，是十天中難得的一天，可能還是一百天中難得的一天。韓叔慧沒有出去。一清早就把開命吃飯什麼的給回絕了，是生病麼？不，只不過嗓子微有點兒啞，而且平時就是真有病，她也不會忘記「公事」的。但是今天，她是這樣的反常，爲什麼？爲什麼……是不是上了那句老話「

「雨天本是愁天」，她的心情遂也感到了不快？這點點滴滴，瀟瀟浙浙的聲音，從昨宵直到現在，現在，這惱人淒清的黃昏，午後五點鐘。無線電裏低低的唱着天倫歌：「人皆有父，翳我獨無？人皆有母，翳我獨無？白雲悠悠……」芳子睜大了一雙水汪汪的眼，傻着臉兒聽。

韓慧慧坐在一旁，在她的四周，大、小、中、西、早、晚的報，散了一地，她可一張也不在看，怔怔的坐在沙發裏。從斜對面梳裝台的長鏡中，可以見到她側面全身的影子，跛着拖鞋，半舊的黑呢旗袍，睡過午覺的臉，蓬鬆未整的頭髮，疲倦，黯淡，沒有一點精神，沒有一點光彩，和平時那個神采奕奕的韓慧慧簡直是兩個人，完全兩個人；因為太忙的原故，連她自己也難得看到這種未經化裝的家常打扮，原來她已這樣的老了？看慣了她平時的人，一定以為今天的她，是平時那個她的姊姊，一個至少年長十歲，思想，個性，作風全都各異，只有面貌相似的姊姊。再不就是一張年深日久走了光的相片，縱不面目全非，却已不能說「音容宛在」了。——怪不得那個年老的英吉利女皇伊麗莎白曾經將宮庭中所有的鏡子全都打破？怪不得……

韓慧慧幽幽的嘆了口氣，換一張沙發，背對着鏡子坐下了。無線電裏的天倫歌，唱到「……莫道兒是被棄的羔羊，莫道兒已哭斷了肝腸……」芳子的臉也換了個方向，背着她的姑姑。

電話鈴在響，她走過去接，剛只「喂」了一聲，那邊就問：「今天好點嗎？」

她淡淡的一笑：「怎麼回事？我根本沒壞點呀。」

「是的，這就好，」那邊也笑：「我本打算此刻來看你，但是有一件事——要緊的事，今天

不能來，你多多保重，再會，唔，明天會。」沒有等她開口，就掛上了。

一隻穿了大紅絨線坎肩的鬚毛小狗，從半開着的門外跑進來，搖頭擺尾的，煞是好看，一下跳到韓叔慧身上，牠的嘴裏銜着兩封信。

「謝謝你，好瑪格麗特。」她把牠抱在懷裏，親了一下，然後看信。瑪格麗特在她懷裏躺了一會兒，不見她再來搭理，覺得無趣，賭氣的跳下地，又跳到芳子身上，天倫歌已經在此刻唱完了，年青的女報告員嗲聲嗲氣的打着二八京腔，向她的看不見的聽眾們有節奏的說：「諸一位要買皮一鞋，請到一法一馬路一六百一零一」諸位聽眾之一的芳子不接受她的寶貴指點，也許她不要買皮鞋，「撲」的一下把無線電關上了。像垂危的病人似的，女報告員來不及說完她的「遺言」，就斷了氣。

「芳子，猜猜看是誰的信？」

「還不是些個叫您去開會吃飯的信；」微偏了頭，眉毛揚一揚：「再不，就是捐冊，戲票，茶襟券。我猜得不錯吧？」

「這回你可沒猜着，一封是季剛四叔打杭州寄來的，還有一封是大姑母的。」

「大姑母？」芳子奇怪地問：「蕪湖的大姑母？」

「傻孩子，請問你有幾個大姑母？」

「不是呀，大姑母是從來也懶得提筆寫一個字的——」

『這回可西天出太陽了，』笑容裏似乎帶一絲冷笑，不過不怎麼明顯。『是大姑母親筆寫的哩，寫得好多，一共四張八行書，末了邊說紙短情長，唉，好長的不了情。』

『說些個什麼，我能瞧麼？』

『怎麼不能？』韓叔慧將兩封信全交給她：『這兒四叔的一封也拿去看看，叫你到杭州去住些日子，他們在湖邊新蓋了一所房子，還有花園。』

要是在平時，聽見去杭州，到西湖邊上住些日子，芳子真要樂得不可開交，但是此刻，難得提筆的大姑母寫來的這封信吸引了她，芳子看慣了楷書，大姑母多年不動筆桿兒，「草字離了格，連神仙也不認得」，好容易結結巴巴的才看明白其中的究竟，芳子跳起來：『楠孫姊姊要來上海啦，我們這兒更要熱鬧了，姑姑，趕快叫鳳凰跟王媽她們清理屋子啊。』瑪格麗特被她攆下來，只好搖頭擺尾的跳到韓叔慧身上。

『傻丫頭，聽見風，就是雨，猴急點兒什麼呀？大後天才到哪。』

『大後天，大後天還遠嗎？今兒個已經不能算了，過了明天，再過一個後天，不就到啦？鳳凰，』她跑到門外去，一路喊着：『鳳凰，鳳凰……』

瑪格麗特又從韓叔慧身上跳下來，抖了抖毛，搖頭擺尾的跟了出去。

『這孩子，莽張飛似的，樂糊塗了，連揷電鈴都不知道。』

待了一會兒，芳子才走進來：『白蓓拉生病了，王媽，鳳凰，還有做針線的許奶奶，都在忙

着哩。」

『白蓓拉！早上還好好的，現在怎麼病啦？』

『許奶奶說是魚刺在嗓子眼兒裏了，所以牠要吐。』

韓叔皺起眉，生氣的說：『這個廚子頭一天來我就知道他不行，從前的金貴多好，做事又好又小心。也是白蓓拉倒霉，』不勝惋惜感慨的樣子：『黑帶一直到死，都是吃的金貴作的出骨貓魚；可憐的白蓓拉。』

『大概不要緊的。』芳子安慰她的姑姑。

剎那間沉默。芳子無聊的將無線電扭開，一個又尖又脆的嗓子在唱「……你是我的靈魂，你是我的生命……」

『難聽死了，換一個吧！噢，不，還是關上。』

又是半響的沉默。

『那一間屋子好呢？姑姑。』芳子怯怯的問。

『什麼？』

『李家的補孫姊姊呀，』芳子央求着：『好姑姑，就讓她住在我旁邊一間吧。』

『不是有胡太太住着麼？』

『給也換一間，二層樓，就是您斜對面的這一間，不是空着麼？我不要跟她們隔壁，胡太太

夜裏說夢話，艷珠要打鼾，吵死人哩。」

她的姑姑笑了：「沒準兒楠孫也要說夢話，也要打鼾，我瞧你怎麼辦？」

「情願。」雙手一攤，小嘴一嘟。

「別這麼一盆火似的，趕明兒個見了面，話不投機半句多，就又是一副嘴臉啦，」

「不會的，我們小時候不是玩得挺好嗎？」

「小時候是小時候，這一幌都八九年了，聽說楠孫這孩子才呆板哩，上次連她的未婚夫吳光宇都這麼說。」

「人家未婚夫自然不能誇獎自個兒將來的太太怎麼好怎麼好，姑姑連這個都不懂。」

「甯？你倒懂？」韓叔慧不禁大笑。

芳子紅了臉，吵着道：「我不來，姑姑頂壞啦，我不理您啦。」她撒嬌的要出去，被姑姑拉住了，又坐下。

她們一同坐在長沙發裏，芳子伏在姑姑的身上，黑頭髮長長的散開，有的披到臉上，韓叔慧給她理過去，端詳着她的臉；她心裏有一種難言的情感，不可言說的滋味，她看着她，無語，無語，最後幽幽的長嘆一聲，說：「芳子，你長得這麼大了：：」

「可不是，十七歲啦。」芳子笑開了臉，臉上有一種天真的喜氣。

「十七歲？長得這麼大：：」她的聲音有一點兒抖。

「長大了，您不高興嗎？」芳子奇怪的問。她坐直了身子，睜大眼睛，瞧着她的姑姑。

「高興。」機械的點點頭，最後她的頭垂下了。

「而且，」那女孩子含羞的說：「昨天趙伯伯還說我越長越像姑姑年輕的時候，是麼？你說像不像呢？」她捧着她的臉。

「外甥多像舅，」姪女兒「怎麼不像姑姑？自然很像囉。」

「但是我那兒有姑姑美呀？」扮個鬼臉兒，眼珠一斜：「您在日本照的相片，站在那櫻花林裏，喝，真是沉魚落雁，閉月羞花。」

「這孩子越來越沒規矩，跟我也這麼貧嘴貧舌的。」她的語氣裏有三分得意，七分愛憐；但是後來忽然變成十分感慨：「那是從前，年青的時候，現在，姑姑可老啦：：」

「不，一點兒也不，您老是這麼年青，這麼美，像胡太太那種風乾人兒才老哩，」芳子急急的說：「姑姑，您沒有老，志聰姊姊常說什麼「永久的青春」，您就是的，姑姑，您不信照照鏡子，看上去一點兒也不像三十九歲的人。」

當真她去照照鏡子，鏡子裏的人，跟剛才一樣的，叫她想起伊麗莎白，她還沒有伊麗莎白那樣衰老，所以也並不想將鏡子打破，只是覺得憎嫌，憎嫌，說不出來的憎嫌：：三十九歲的女人，有錢，有勢，有名，有地位，有汽車和華麗的洋房，洋房裏有漂亮的上等傢具，有特別護士，有男女傭人，有兩個電話，有貓也有狗：：別的女人沒有的，她都有了，但是，她沒有丈夫和孩子

子，丈夫和孩子？：丈夫和孩子？：她無可奈何的一笑，然後說：『還好，總算不像王湘君那樣的風乾。』果真還好麼？就是還好又有幾時呢？她禁不住這樣的想。不敢面對着鏡子，再也不敢：：於是韓叔慧又一次的背朝着鏡子坐下。

她的眼光落到一件小玩意上，一個彩色細磁的東洋美女，還是當初在日本買的，十多年了，居然沒有打破。她指着告訴芳子道：『只有這，才能保持永久的年青，因為它是沒有情感的生命，人的青春，有的較長，有的較短，但是却沒有永久的，誰也沒有：：』

芳子似懂非懂的點點頭，沒有開口。

外面好像有人走近，聽那說話的聲音和口吻，就知是愛羣和志聰。

「傅安妮呢？早上不是說今天一塊兒回來！」

「傅安妮，」俏皮的答：「她跟羅勃特孫，惹麗娜沈，亞歷山大顧到善鐘路的惠靈頓宋的家裏，參加什麼party去了。」

「你瞧你：就跟放連珠砲似的，這麼一大串。」

「怎麼能埋怨我？他們那些人的名字就有這麼長嚟。」

「不過你今兒個多少也帶點「洋派」，居然也買上一大捧花。」

「那裏，這是安妮傳托我的，她人不能立刻回家，可是心裏卻惦記着韓先生的不適意；」停了停，又說：「讀過「處世哲學」的人，凡事就是這點周到。」

「花倒是挺香挺美。晚香玉呀，現在已經十月了，怎麼還開着？」

「移到暖房裏，就有奇蹟，這也是人定勝天：：」說着，她們已走到門口，志聰在半開着的門上輕輕的敲了兩下，問：「我們可以進來嗎！」

她們進來了，愛慕含笑道：「芳子，瞧志聰姊姊，今兒個完全一派傅安妮的作風。」

韓叔慧接過花，親自插到床前空着的一個碧色花瓶裏，遲謝的花朶，是暖房裏的奇蹟，瞧着十月的晚香玉：她安慰的笑了：但是沒有一個人懂得是什麼。

五

半個月過去了。天氣漸漸的冷起來，十月的晚香玉抵禦不了十月的寒涼，即使在暖室裏也是花事匆匆，不會再有奇蹟，它的青春凋謝了，生命終結了，想起韓叔慧的話，我們不由得要想：晚香玉是有情感的，有情感的晚香玉。

至於那些更有情感的人呢？在華麗的洋房裏的一羣鶯鶯燕燕，我們故事中的人物，她們在這半個月裏有什麼可記述的事？

韓叔慧，這華麗洋房的女主人，最近的心境不怎麼愉快，不愉快的原因是神祕的，沒有人知道，但是誰都聽得出她的情緒不佳。連她的姪女兒李楠孫打蕪湖來，她都沒有顯出太多的高興，甚至都不曾和她好好的談幾句話，只隨便招呼佣人給她安排一個住處。『姑姑變了』，芳子傷心

的告訴補孫；別人也背地裏議論：『韓先生變了。』變了，她自己已覺得變了，從前她是有說有笑的，有光，有熱，有旺盛的生命力。現在可不同了，在外面，那些開會和應酬雖還照舊，可是一回到家，她總是一個人關在自己的房間裏，不願意見人，見了人也是冷着臉，不多說話，像有莫大心事似的，什麼心事呢？她從來也沒告訴過誰，自然也沒有誰敢去問她。

正和韓叔慧相反，胡太太的風乾的臉兒上，笑容一天比一天多，一天比一天深，不是爲了她的底薪從這個月加起了二十塊錢，也不是爲了宗和的小考得着個第三名，因爲這種些須小事，真是何足掛齒？值得我們大書特書的，乃是那個趙一德。趙伯伯收了奶奶作過房女兒，這真是非同小可的喜事，伯伯成了乾爹，見面禮是兩件貴重的衣料，還有一串雞心項鍊，據說也是朋友從巴黎帶回來的。這還不算數，最叫胡太太起勁的，是那一次她帶了宗和豔珠赴趙一德的約到天蟾舞台去聽戲，親娘兒倆和乾爺兒倆都看得皆大歡喜。趙家的汽車夫曾經告訴韓家的汽車夫根寶：『：：我們老爺扶着王小姐，胡太太那份兒高興啊，樂得屁是屁汗是汗的，走台坡的時候，還腳這麼跳，像個機伶豆子似的。』這番話原封不動的從根寶嘴裏傳到做針錢的許奶奶的耳朵裏，再從許奶奶的嘴裏傳到王媽鳳凰的耳朵裏，於是愛羣，志聰，安妮：：全都知道了，她們戚戚私議：『趙一德的人太要是曉得，可真要她們的好看，那趙太太，出名的雌老虎，不知要鬧出點兒什麼花樣來，瞎，胡太太，這糊塗蟲：：』不懂事的芳子跑去問她的姑姑：『——趙家媽媽知道這件事麼？她會不會發脾氣呢？』誰知姑姑却跟她發起脾氣來，臉一沉，厲聲道：『小孩子家少管

閒事。」芳子第一次碰姑姑這麼大的釘子，飲水思源，這孩子越發把胡太太恨得個要死。

幸虧胡太太女已經搬到二層樓去了，現在住在房子隔壁的是楠孫。這個剛打蕪湖來的姑娘，高身材，又白又胖的粉團臉，倒是眉清目秀，可惜太秀氣了，就顯得那臉蛋兒分外的不大會笑。上海女孩子那樣活潑，無表情的臉，平板的聲音，說話做事都有點木木然，甚至連笑都不大會笑的樣子，像泥製的面具。「這孩子就跟一杯開水似的，淡而無味。」韓叔慧對待大姐的女兒遠不如對二哥的女兒那樣寵愛歡喜，連百分之一都沒有，這當然並非偏見，她是有情有理的；有情有理的歡喜芳子，有情有理的不歡喜楠孫。然而楠孫却不介介於此，她來上海乃是爲了另一個入，——她的未婚夫婿吳光宇。楠孫今年二十四歲，沒有讀過大學，高中畢業之後，先是在蕪湖某小學校教書，之後，在縣政府當錄事，兩年前跟吳光宇到了上海，給楠孫的信，日益減少，也日益冷淡，中秋楠孫到吳家去拜節，覺得光宇的母親和妹妹也有點兒兩樣，待她似不及先前親切，楠孫心裏納悶，却又無法解決，縣政府裏有個同事，叫「曾大炮」的，是光宇的表哥，楠孫在「曾大炮」那兒得着不少情報，許多情報彙攏來就是一則極正確的消息：上海是一個花花世界，花花世界裏漂亮的女人太多了。看慣了上海的女人，吳光宇嫌自己的未婚妻土氣十足，上不得臺盤，頗有悔婚之意。楠孫的無表情的臉上有了表情，「曾大炮」的話差點兒將她轟得昏過去。「光宇歡喜上海的女人，上海的女人：」她把話跟母親說了，商議之下，李太太決定叫女兒到上海去住些日子，那麼說也是「上海的女人」了，至於她給叔慧的信，自然是說姐妹多年不見，思

念甚殷，自己很想親來上海，一表離衷，無奈家事繁雜，分身不開，只得令楠孫來跟三姨請安，又說這孩子過於忠厚老實，還望三姨隨時指點開導云云。現在楠孫已做了十天「上海的女人」，她的天然直頭髮已經電燙過好，還買了眉筆，胭脂和脣膏，不過忘了「蔻丹」；玻璃配備項下，她現在有一雙皮鞋和一個皮包，全是黑得賊亮賊亮的。這兩天她正忙着織一件鵝黃的絨線衣，完工之後要請安妮爲她設計在胸前做一些花或是圖案。

提起安妮，自從那次 *Party* 之後，她和羅勃孫的友誼益形明朗化了，前兩天去過故鄉蘇州，據說此行與羅勃特孫的事情有關。她的「現代小姐須知」研究得比以前更到家，難怪楠孫一來就挑了她爲「上海女人」的榜樣，拚着命的模仿她。

芳子已經上學，大家都勸她這學期別再去了；但是她執意不肯，原因是和她同年的豔珠已經讀大學，而她只念高一，芳子是個要強的孩子，不肯耽誤，韓叔慧擔心她用功過度，再生起病來，但是芳子只知道要補起那一個半月的課。

最使芳子攔在心裏的，就是她歡喜的愛羣和志聰都快離開了，愛羣幾次三番要回醫院工作，韓叔慧堅決的挽留，芳子苦苦哀求：『愛羣姊姊，你再說走，我就生病啦。』軟心的愛羣不好意思再說走了，她答應繼續一些日子。至於志聰，她和安妮原是來暫住的，因爲她們教書的那個學校，這學期將宿舍拆了翻蓋，韓叔慧和她們的校長相當熟悉，見她苦於無法安排許多教員的宿處，情願留兩個住下。一來她的華麗的大住宅，不宜太空，也需要人的點綴；二來在場面上做事的

，應該懂得「長線放遠鶴」，自己焉有個不靠朋友幫忙的時候？所以志聰和安妮從學校搬到韓家，新宿舍大概兩三年底可以落成，走了安妮無所謂，一旦志聰走了，芳子可真捨不得。然而此刻也不過只有陽歷十一月中，志聰道：『好孩子，還有一個半月才過年哩。』芳子却說：『只有一個半月就過年了。』

半個月的事，人事是如此。那些貓事和狗事呢？白蓓拉的病已痊癒，牠的好心腸的女主人已經面諭過新來的廚子給她作特製的「出骨貓魚」，所以牠沒有被第二根魚刺卡過嗓子；白蓓拉有一身雪白的長毛，像獅子，日光滿照的陽台上，牠半眯着眼，戴了芳子的綠絲絨蝴蝶結懶懶的躺着，那樣子好比嬌怯怯的懷春少女。瑪格麗特的坎肩已經不是那件大紅的了，因為韓叔叔的狗是要換行頭的，現在的一件，質地是來路真的呢子，烏金怪綠的奇異圖案，把個瑪格麗特扮得像圍了「沙籠」的南洋姑娘，脖子裏新拴了三隻小銀鈴，走起路來，環珮叮噠，又似古中國的閨秀；總之，瑪格麗特是狗中第一流雍容華貴的了。

六

極清靜的午後。

志聰打外面回來，抱着一大堆作文卷子，她是個史地教員，只因有個同事的孩子病了，就自告奮勇的要幫一點忙。

她一邊走，一邊唱，唱那個剛打學生那兒學來的北平民歌：

往年古怪少，

今年古怪多，

板凳爬上牆，

燈草打破了鍋，

燈草打破了鍋，

月亮西邊出，

太陽東邊落，

天上梭羅地下栽，

河裏的石頭，

滾呀滾上坡，

滾上坡——

唱得太起勁了，腳底下不留神，忘記上台階，差點兒摔下來，她自個兒笑了，心裏想：「只顧嘴裏滾，也就跟着滾起來。」唱順了嘴，她又接着往下哼：

田裏種石頭，

池裏生青草，

人向老鼠討米吃，

秀才做了強盜，

秀才做了強盜，

喜鵲啼啾哭，

貓頭鷹笑哈哈，

城隍廟裏小鬼呵，

白天也唱起了，

古怪歌，古——怪——歌。

一直唱到三層樓，在扶梯口，和愛羣撞個正着。

愛羣指着她笑道：『城隍廟裏的小鬼回來啦？白天唱起了古怪歌還不算，還要從街上唱到家裏，從大門唱到二門，從樓上一直唱上了樓，這份兒瘋瘋傻傻，鬼哭神嚎呀，要是給你的那些小鬼聽見的話，瞧你這老師怎麼還有臉當下去——』

『怎麼沒臉？英雄本色呀！燕雀安知鴻鵠志，你這燕雀！』

『好一隻唱古怪歌的有志鴻鵠！』她瞥見志聰手裏的卷子：『那兒來的這許多學生作文？』

『又是義不容辭，我看簡直是庸人自擾，天天熬夜，八更八點才睡，全是給人忙的，今兒個

是三百年前的本家，明兒個又是六百里內的同鄉，沒有一天沒有一大宗外快生意。」

「這還不好嗎？助人爲快樂之本。」她洒脫的笑着，拉了愛羣，走進她自己的房間裏，朝牀上一坐。

愛羣坐在她對面的椅子上，瞅着桌上堆的那些書和簿子，皺起了眉：「不是我老要勸你自私，你實在太忙，天天教完學校，教人家裏，回來教鳳凰，晚上教義務學校，打夜校回家又搞到夜深才睡，我常常一覺醒來，瞧見你屋裏總有燈光，怎麼能這樣不當心自己的身體？……」她笑了笑：「回頭你又要說我三句話不離本行。」

「不不，我衷心的感激你，」她十分感動：「我不會這麼不知好歹。不過我喜歡忙，而且精神和身體還是這樣好。」

「難道一定要等到不好麼？那可晚了，你真是固執，從來不肯聽人家的勸。」無可奈何的翻着桌上的書：「你完全在預支你的精神。」

志聰握着她的手，感激的笑着：「好愛羣，我一定聽你的話，這是最後一次了，以後再不去拉外快。好吧！」

「我敢跟你賭東道，你一定辦不到的，不過，適可而止好了。」

「別談這個吧，噢，忘記告訴你，你叫我借的「約翰，克利斯朵夫」沒有，我給你借了「靜靜的頓河」來。」

「謝謝。」

「哼，叫我別熬夜，我猜你今天可一定要開夜車。」

愛羣笑了：「難得的一次，誰像你？天天如此。」停了停，她問：「想起來了，上次那本『鋼鐵是怎樣鍊成的』？我還給你沒有？」

「不在我這兒。」

「也不在我那兒，我找了好幾趟都沒瞧見，糟糕，怎麼辦？」她想了想：「會不會被李楠孫拿去看了？」

「不見得，這種書她不要看，要麼是『頭髮是怎樣捲成的？』也許她還有興趣。」

「你個缺德鬼，」愛羣搖頭直笑：「那她一定跟傅安妮借，瞧着我們兩位的尊頭，她就不會來請教。」

「尊頭還好，鄙頭才叫她退避三舍哪，天下事總是這麼不稱人心，偏偏叫我這種人長上這麼一大把的三千煩惱絲，」志聰歎口氣，笑道：「那傅安妮，却是英雄無用武之地，巧婦難爲無米之炊。」

愛羣嗤嗤笑出聲來：「咳，你這個人，虧你想得出，真是天才，天才……」

「承獎，承獎。」志聰跟她行了個軍禮。

鳳凰端了茶進來，笑着：「趙小姐，您回來啦？」

「這丫頭，進門喊大嫂，沒話找話說，我不回來，怎麼會坐在這兒？」

鳳凰放下茶，笑嘻嘻的站在一旁，不開口，也不走開。

愛羣微笑道：「這回你就不「天才」了！這丫頭在使外交詞令哩，「趙小姐，您回來啦？」意思就是「趙小姐，您給我上課吧！」唉，」她回過頭跟鳳凰說：「誰知道趙小姐是個不折不扣的木頭。」

鳳凰一溜煙跑了，待一會兒，又氣急敗壞的跑回來，手裏挾着一本書，瑪格麗特和白蓓拉跟在她的後面。

觸景生情，志聰告訴愛羣道：「韓先生真是了不起的人，你看，她多會提名字，她把「啊狗啊」提拔為萬物之靈的人，她又把下賤的使喚丫頭提拔為百鳥之主的鳳凰。——一經評題，身價十倍。她不但是女權運動者，而且還是人權，貓權，狗權——」話沒完，瑪格麗特「白蓓拉來跟她聯絡「邦交」，一個跳到她的身上，另一個跳到她的牀上，志聰站起身，大嚷道：「愛羣，鳳凰，你們倆做做好事，轟牠們出去。」

好容易才把貓和狗都趕出去，關上門，志聰搖搖頭，說：「這種「親愛的小動物」，與我無緣，我一瞧見就頭疼。」

鳳凰手裏的書就是那本「鋼鐵是怎樣鍊成的？」愛羣道：「這本書我找了好幾天啦，怎麼會在你那兒？」

『我偷偷拿去看的，』怯怯的說：『好余小姐，您不會罵我吧？』

愛羣和志聰不約而同的叫道：『你？』

『我知道我錯啦，我下次再也不敢，』鳳凰央求着：『記得趙小姐跟您說過的，寫這本書的人是個殘廢，還又瞎眼，小學都沒畢業，當過伙夫，茶房，我聽傻了，心想這怎麼可能？我想借來看，又怕您笑話，所以就偷偷的拿走，誰知道一點兒也不懂。』她失望的說：『連字都不認識。』

志聰站起來，拍拍她的肩膀：『不，你已經懂得很多了；』回過頭，她興奮的叫着：『愛羣，這是多美呀，水底下產珍珠，石塊裏有寶玉，一粒種子長成美麗的樹，愛羣，這是多可愛的事呀……』

『怎麼不可愛呀，燕雀懷有鴻鵠志……』愛羣打開了「靜靜的頓河」，含笑道：『一寸光陰一寸金，我看書，你們上課吧。』

王媽推開門，探進半個身子來，暗笑道：『余小姐，您這會兒可有空？』有其主必有其僕，韓家的傭人沒有一個不懂得說話的藝術。

愛羣明白她的意思，合上書：『寫家信，是不是？』

『是呀，又要費余小姐的心了，我要匯二十萬塊錢回去，小柳兒的爹病了不少日子，叫他找個郎中治治，別借苦錢，省得又跟去年一樣得了氣喘。』

『胡太太欠的債還給你了？昨天我還聽你叨叨沒錢的。』

『就還了這二十萬。』

『唔，她現在手頭很闊啦，豔珠紮括得像個花蝴蝶似的，宗和也是一身新學生裝，她的冬大衣也做了，怎麼你這點兒債倒還不清？許奶奶那兒，聽說早不欠了。』

『闊是闊，』王媽一臉不屑的樣子：『要她拿幾個出來，就不成啦，老鼠洞裏倒拔蛇，這還是她欠人的哪。她知道許奶奶根寶有那麼一手，顧忌着趙家車夫嘴裏的話，被她張揚出來，不然她有得慢慢的拖哩！我要了近十天，只拿到個半數。盡在我們小人身上算計，會得發財麼？』

愛慕知道她的話匣子一開，就沒個完，連忙找出一張信紙，說：『好吧，現在我就給你寫。』

鑿寫寫信，志聰教書，鳳凰念書，王媽站在一旁，心裏惦記着小柳兒的爹，但願菩薩保佑他這一冬不要再發舊病才好。

七

假使人生也像歷史那樣，有一個什麼紀元的話，那麼今天該是李楠孫生命史上的一頁新紀元。

從今天起，李楠孫像一個「上海的女人」了。

從今天起，李楠孫改名爲蘭珊李，就是有一支外國名歌以她爲名的那個Nancy Lane, Nancy，叫起來既好聽，寫起來又好看。

當然，從土氣十足的李楠孫，一變而爲海派加洋派的蘭珊李，這偉大的劃時代的轉變，安妮的功勳是不可埋沒的，因爲她像點石成金一樣的點化了李楠孫。

現在，楠孫已經知道用怎樣一個方法去處世，去對待她的未婚夫，以及每一個人，每一件事；她的無表情的臉上，差不多進步得連眉毛眼睛全都曾說話，雖然有時瞞得出過於做作，機械，或是過火一點，但是日子還不多哩，慢慢的自會爐火純青了。她又熟悉了許多化妝品的牌子和用途，香水是應該洒在什麼地方的？肥皂要傷害皮膚，臉上只要天天塗些油和冷霜，再擦掉，然後再塗，再擦掉，……就算洗臉。發亮的衣服要留在晚上穿，耳環別針項鍊一類的飾物要戴得不多不少，恰到好處，口紅與胭脂的色澤再押韻，她把胭脂抹到頰後後，淡淡的一抹紅暈，增添了暗影，於是那圓姿替月的大臉就顯得清瘦一點了。這種神速的驚人的進步，自當歸功於安妮的教導有方，但是大半還是她肯潛心學習。有志者，事竟成，楠孫真是「上海的女人」了。

尤其是今天，她剛打理髮館回家，新燙過的頭髮不能做別的花樣，那個首屈一指的五號理髮師給她梳成一種道士式，安妮說過，這是法皇路易十六的皇后瑪麗安東妮的式樣，絕代豔后的髮型，想來是頂美頂美的。等一會兒，光字就要來接她出去吃晚飯、跳舞，……她應該穿一件閃光的衣服，但是可惡的裁縫，還不把那件鸚哥綠上繡銀絲花朵的北京緞旗袍送來，衣櫥裏的三件，淡湖色的太素太老實了，頂鮮豔是那件短袖夾袍，玄色底子上印有睜紅的蜻蜓，大得比真蜻蜓有十倍都不止，穿在身上就跟個「蜻蜓精」似的，觸目，別緻，可惜質地是棉綢，其實價錢並不便

宜，棉綢雖是國產，花樣卻是送到美國去印的，也跟留學生一樣鍍過金，但是，綿綢總是棉綢。於是楠孫決定穿那件蜜黃色的，昨天晚上已將鵝黃的絨線衣趕完工了，兩邊綉上彩色的花，這樣配合起來，素中帶豔，楠孫覺得實在滿意，而且她的大衣也是咖啡色的，美中不足是只有黑的皮包與皮鞋，否則就是清一色了。

這樣仔仔細細的打扮得停停當當，對鏡一看，自覺無懈可擊，不由得朝鏡裏的自己極輕柔倩雅的一笑，雙手攔在身前，交叉了十指，這是安妮慣愛做的動作，於是她翩翩的走到安妮的屋子裏去。

『啊，Beautiful!』安妮眯着眼，像唱歌一樣好聽的嗓子叫了起來，將她從頭打量到腳，又從腳打量到頭，那神情就跟一個孩子在欣賞她自製的布娃娃一樣。

她找出一副耳環，亮晶晶的兩顆星似的，一閃一閃，這一來就更珠光寶氣了。拉起楠孫的手，安妮做了個頂頂可愛的表情：『你們吳先生看見，要不認得了。』上帝造人，然而李楠孫可是傅安妮創造的，她又發現楠孫從理髮館回來，却忘了修指甲，於是自告奮勇的客串了一下修指甲的女郎。

『雖然這是一件小事，但却是要緊的事，當你和人交際的時候，第一個動作就是握手；』她極有經驗的說：『我的話不錯吧？密斯李？』

楠孫連連點頭，感激不已的答：『一點兒也不錯，幸虧你指點。——下次別再叫我密斯李好

麼？何必這樣客氣呢？」老實人也學會了拉交情：『你叫我楠孫好了。』

「楠孫，這名字叫起來很是——很是那個，」想了想，安妮拍起手來：『有了，Nancy Lee，真一天造地設給你的名字，那是多好哩。』於是她曼聲的唱起Nancy Lee來。

李楠孫就這樣成了蘭姍李。

半小時之後，吳光宇來接他的未婚妻，一見之下，真的幾乎都不認得了。他一向以爲自己的未婚妻土頭土腦的見不得人，自時髦些也不過是「山東驢子學馬叫」，誰知士別三日，果然刮目相看，尤其今晚這一打扮，居然賽過了他們錢莊上的一朶花程桂芬，光宇一高興，步行十五分鐘可到的路程，也打電話叫了一部出差汽車，我們必須原諒他的奢侈，因爲所有愛虛榮的年青人都好出這種風頭，何況，楠孫既然已經知道「女爲悅己者容」，他也就應該準備「士爲知己者窮」了。

八

那是佻很冷很冷的晚上，氣候不像只是初冬，胡太太呵着凍手，在燈下趕寫一篇文章，一篇關於婦女參政的論文，韓叔慧答應給一個婦女刊物寫的，要是在往常，這種工作胡太太是求之惟恐不得，因爲那一些捉刀的稿費，雖然有限，却也不無小補，但是現在，這區區的數目真不在她眼睛裏了。自打楠孫來上海之後，她被調到二樓，這朝北的一間，整天曬不到一點兒太陽，屋子

裏又沒有火，就跟陰朝地府一樣，冷冰冰的，陰森森的，想不到交了好運之後，反而住起這種房間來，胡太太怎得不氣？而且這一個門裏，上上下下，就沒一個跟她們娘兒倆合得來的，韓叔慧只想利用她，支使她，芳子那小鬼，一動就搭拉下臉子，傅和余還算好，姓趙的一張嘴可比刀子還利害，殺人不見血，就連那些個佣人們，一個個也那麼不平整，總之，這一家子，個個飛揚跋扈，目中無人，胡太太嘆了口氣：『我王泖君虎落平陽被犬欺……』她想起了豔珠，她的錦繡前程的嬌娃，洋洋自得的一笑：『今番可要給你們幾分顏色看看了。』於是她把手裏的筆使勁一扔，伸了個懶腰，咬牙切齒恨恨的道：『什麼參政不參政，關我個屁事。』——但是隔了一會兒，她却皺皺眉，拿起剛擱下的筆，又繼續寫起來了。因為眼前還不是她給人顏色看的時候，胡太太是懂得待機而動的，「機」尚未正式來到就要發作，那就成了輕舉妄「動」。胡太太可不是這種傻瓜。

「在這建國時期，每一個國民都有他艱巨的責任，婦女當然不能例外，尤其是知識婦女，受過高深教育的婦女，她應該站在領導者的地位……」胡太太的手，不停的寫，寫，寫……

「人活在世上，只有錢才靠得住，尤其在這種年頭兒；豔珠這孩子不笨，手段也還高明，就是年紀到底太輕，不懂得這層道理，以後還得隨時提醒她，指點她，開導她才行，要不然，二十幾年前的我就是她的鏡子……」胡太太的心，不停的想，想……

寫，寫，寫，胡太太的手越寫越冷。

想，想，想，胡太太的心越想越熱。

忽然，房門重重的被推開，鳳凰進來了，這丫頭板着個臉蛋兒，滿面的鄙夷和不屑，沒頭沒腦的說了聲『胡小姐電話』就走了。也不知是胡小姐打回來的？還是人家打給胡小姐的？

胡太太不高興，可是無暇生氣，匆匆的丟下筆，匆匆的下了樓，匆匆的走到樓下客廳後的電話間裏，來不及把門關好，拿起耳機就匆匆的『喂——』

『是胡太太吧？』那邊低低的問：『怎麼？豔珠？她——』

胡太太一楞，連忙狗顛屁股樣的；『噢，是乾爹，』就跟也是她的乾爹一樣；低聲下氣的在這邊陪着笑臉：『豔珠不……不大舒服，躺在床上哩。』

『哦……原來生病，我兩天不看見她了。』

胡太太連忙道：『是呀，她正是病了兩天，』停了停：『更不要叫她起來跟乾爹說話！』

『不，不，不，着了涼不是玩的；』關心的：『給大夫瞧過麼？』

『瞧——唔——沒瞧呀，這整扭孩子，不肯上醫院，也不讓我請大夫，說是怕多化錢，』詭媚的笑着：『還是乾爹管教管教吧，簡直不聽我的話。』

那邊也笑了：『胡鬧，真是個孩子，好，明兒個我來接她去找大夫。』

『乾爹太疼她了，真是的，真是——』胡太太話還沒說完，「乾爹」的電話掛上了。胡太太對於「乾爹」的欠禮貌並不在意，她春風滿面的走出了電話間。

上樓的時候，她聽見鳳凰在過道的那一端學她打電話，親熱的叫着「乾爹」，許奶奶吃吃的笑，王媽死勁罵着「不要臉」；她的臉頓時氣得發白，白了又紅，紅了又紫，紫了又青，又是白，她恨不得走過去和她們大吵一場，但是這還不是時候，「君子報仇三年，小人報仇眼前。」於是我們的君子胡太太，眼前只做沒有聽見。「這班該死的奴才，總有一天，叫你們認得我狠。」胡太太一步步比一步重的上了二樓。樓梯上鋪着地毯，還被她的鞋子打得有點兒響。走過韓叔慧的屋子，裏面有電話鈴聲幽幽的傳出來，胡太太心裏一動，她的腳步立刻變得極輕極輕，甚至於沒有了。

胡太太背緊貼着牆站，恨不得人的耳朵也能生得像驢馬一樣的隨心所欲，轉動方向，那麼豈不是可以將裏面的話聽得更清楚一些？她的眼睛盯住對過的牆壁，萬一有人走過，表示她是在這兒看那牆上的大鐘。

她聽見韓叔慧低低的咳嗽着，好一會子之後，才懶懶的「喂」了一聲；又是好一會子，裏面在冷笑，尖酸的說：「也許不是你來電話我不在家，倒是我不在家，你才來電話……」又是一會兒，冷冷的：「東西貴，開支大，我就算把屋子裏這一個電話頂出去。拜托你給我留心留心，有人想要麼？」停了停，她格格的笑起來：「那兒的話，我是窮忙，你是貴忙……」

一陣「噹，噹」：「牆上的鐘打了十一下。胡太太皺皺眉，煞風景的鐘聲害得她漏掉許多話沒聽見。直到鐘聲的餘韻也沒有的時候，有一些話斷斷續續的傳出來，說得特別的低，而又不清

楚：『可……憐……的孩……子……她才只有……十五歲……十五歲要像十七歲一樣……的苦用功……唔……親生的……是扔不掉的……累贅……過房的……那才是……賣……貝……』

胡太太上牙咬緊了下嘴唇，搖搖頭，又點點頭，她心裏又害怕，又得意。

這時候，艷珠打外面回來了，她看見自己的母親深更半夜鬼鬼祟祟的站在韓先生的房門口，不禁大為奇怪，正待說話，胡太太急急的大搖其手，指了指門，滿臉神色慌張，艷珠會意不開口，悄悄的打算回房，被她母親一把拉住了。

艷珠不知究竟，懷着鬼胎站在門外，只聽見裏面韓叔慧生氣的叫道：『請你不必妄顧左右而言他！』停了停，還是她的聲音，只是聽來軟弱得多：『夾在書裏的櫻花，只能夠永遠夾在書裏。』接着，長長的嘆了一口氣：『富士山，一別十幾年了，還提什麼富士山的夢呢？夢……也……該醒……』大半天，還是那一句：『是夢醒的時候了。』忽然，又提高了嗓子：『謝謝你的好意，只是韓叔慧不是那種人，那種祈求人家憐憫的人。』重重的一響，攢電話聽筒的聲音；然後，是低低的啜泣，壓抑住的悲啼，悽悽惻惻，艷珠漸漸有一點明白：明白是怎麼一回事；她打了個寒噤，默默的拉着她母親走回屋子裏。

胡太太收拾桌上那些紙張，她的理直氣壯的婦女論文；使勁往旁邊一扔，說：『艷珠，剛才你也有一個電話，』瞄着眼，『也』字說得特別的重：『他說有兩天不看見你了，我只好說他你病着，艷珠，告訴我，你到什麼地方去的？和誰玩？』

「毘球好像沒有聽見，答非所問。」
「怪不得韓先生近來不高興，又特別討厭……我，怪不得……」

「她在跟你吃醋哩，」冷笑一聲，刻薄的：「也不想自個兒什麼歲數，叫名三十九，實足年齡倒四十有三。」

「媽，這是什麼話？難聽不難聽？你怎麼說得出口？」毘球起了反感。

「唷，你倒護起她來？她說的話，比我這可難聽得多哩。你可真算有涵養——」

「不是什麼涵養，一個人總得有點兒良心，韓先生待我們不錯，那時候我們到上海來，找不到房子，找不到事，連飯也吃不飽，幸虧韓先生收留我們，幫了不少忙……」

「那還不是她想利用我幫她的忙？韓叔豈是白讓人家佔便宜的？再說，那時候沒有她，咱們慢慢兒也會有法子的，常言說：「天無絕人之路」，我才不饒哩，不會記着她那份兒假猩猩的好意。」

毘球不以母親爲然，但是她只叫了聲「媽——」

胡太太擺擺手：「這些個反正都是廢話，也不用再去翻屍搗骨了，你這孩子太厚道，把什麼人都當好人，有苦吃，剛才你沒回來的時候，我在外面清清楚楚的聽她說「你被那個小狐狸子纏住了，賤女人，小妖精。」她罵得你多毒辣，多難堪呵，」胡太太皺緊了眉，挑撥的道：「孩子，你年紀輕，不知道人有多壞，人真壞呀，你看她罵得你多狠，可憐你還衛護她，倒反覺得我太

過份了，唉，媽聽見人家這樣糟塌她的寶貝兒，那能不氣不難受啊？」居然抽抽噎噎的哭起來：「全是你爹死得早，扔下孤兒寡婦被人家欺侮，龔珠，我的親兒，我可憐的孩子，心肝，乖寶貝兒，我的心都碎了……」淌眼抹淚的，看那樣子，委屈得好像真的要柔腸寸斷了。

龔珠爲她所動，一方面感嘆自個兒命苦，起了身世飄零之慨，一方面因爲剛才她對於韓叔慧的好感，就更添了此刻的惡感；她的銀盆樣的臉蛋兒上泛起了桃紅的雲，又惱又恨，咬牙切齒的道：「不要臉，就算我纏住了誰，與她什麼相干？」

「別人自然不相干，可是，」銳利的：「誰叫那是她的「黑市」男人啊？」

「可是，」龔珠別過臉：「我……我並沒纏上他……」

胡太太「唔」了一聲：「原是呀，你都兩天沒看見他了；」言歸正傳：「剛才，你到那兒去的？」

「一個同學，白婉卿家裏。」

「不是說白婉卿的爹病重，她前兒個才回奉化？來得這麼快？」胡太太目光炯炯的看着她女兒。

「……」

「傻孩子，跟媽還有什麼話不能夠明說的？告訴我，晚飯你在那兒吃？跟那些個人頑？」

「在興——興隆居。」

『興隆居？』胡太太搖搖頭：『沒聽見說過。』

『雷米路上的一家小飯館，保定館；』她說：『吃過飯，就在附近散散步。』

『跟誰？』調查戶口似的問。

『跟——許多人。』

『許多人？雷米路那一帶太僻靜了，不是許多人散步的地方，許多人散步多半是靜安寺路，或是慶飛路。孩子，別撒謊，媽心裏明鏡似的，你準是又陪那個姓徐的窮小子去了。』她「哼」了一聲：『口袋裏沒子兒就別交女朋友，請人家小姐上興隆居？虧他好意思。』

艷珠有點兒不高興：『媽，別……別那麼說人家。』

胡太太口若懸河，滔滔的說下去：『爲什麼我不能說他？我看你越來越糊塗了，』「鳥往高處飛」，連這也不知道，坐汽車上國飯店的人不去應酬，倒跟那兩隻腿的驢子上興隆居。』

『上興隆居的人不一定下流，上國飯店的人也不見得全都上品。』

『喝，好漂亮的宏論啊，打那兒學來的？比韓志慧居然還「前進」，我的好小姐，別上那些書本子的鬼當。無論如何，國際飯店是國際飯店，興隆居是興隆居，在國際飯店吃膩了，跑這麼一二次興隆居，那是可以的，要是跟那鬼地方做下了親，就夠你後悔無窮啦。』

艷珠抬起頭，抗議的：『我又沒跟興隆居做下了親。』

『這才是啊，』雙手一拍，胡太太樂得眉開眼笑：『我說我的女兒是再明白不過的孩子，不

是那些點化不了的強牛精，你是有分寸的，有見識的，有眼光的；你知道高低和好友，所以我們才能過得舒服，你有好衣服穿，戴貴重的首飾，坐了汽車到頂豪華高貴的場合去出風頭，多少女人用妒妬的眼光看你，多少男人用愛慕的眼光看你。你生得美，長得年輕，你今年只有十九——搖了搖頭，抱怨自個兒的疏忽：『噢——不，才十七歲，十七歲，你還有好些好些的風光，美麗，富貴和榮華，你不能白白的糟塌了你的前程，你的前程。』她停了停，咳嗽着。

胡太太繼續說下去：『如果你聰明一點，我們就可以有那麼一天，那一天，我們走出這朝北的沒有火的屋子，不受韓叔慧的氣，以及她的佣人們歧視，你自己也有許多的佣人，你就是大洋房的主人。至於我，也用不着在深更半夜，手凍得冰也似的，寫這些勞什子的廢話了。』她恨恨的瞅着那些婦女論文，恨不得一股腦兒燒掉，幸虧這屋子裏——沒有火。

『假使你不能放明白點，那麼，』胡太太原是寫「勞什子廢話」的能手，所以她的文章有正反兩面：『我們就只能永遠看人家顏色，拿人家的喜、怒、哀、樂來左右我們的喜、怒、哀、樂，等到人家連這一點顏色也不給我們的時候，我們就要連狗（自然不是瑪麗特那樣的狗）都不如的被逐出大門，沒有事做，沒有飯吃，沒有房子住，更沒有學校和好衣服。媽老了，再也不能一天給人抄寫十二小時，在三個學堂裏教書。宗和還只有不點兒大，熬十年，他二十五歲，也不過

才大學畢業，我能指望他點兒什麼哪？還有你自個兒，艷珠，書念得好有什麼用？你媽當初就比韓叔慧成績高明，可是現在，我的文章全是她的名字，寫下王湘君三個字就賣不了錢。學堂——對於女孩子的意義和男孩子是絕對不同的，不過提高提高身份罷了。」她燃了一枝 Craven，那是趙一德奉贈的。

「……………」

「女人的青春和漂亮，增添了男人 風光，」一枝 Craven 引起 Inspiration，胡太太不但理論出色，就連詞句也出色了：「至於女人的風光，却是靠男人的嬌寵和金錢而來的。你要是執迷不悟，一逕兒跟那姓徐的，或是姓什麼的窮小子來往，你將來有苦吃，後悔在後頭呢，一失足成千古恨，再回首已百年身。」嫌理論太空泛，不能使聽者動容，並舉例證明之：「欲知山下路，請問過來人。當初，我也是個清高不愛錢的人，我嫁給你爹，爲的只是愛情，可是愛情這樣東西，說起來偉大得很，其實有個什麼用？價既不廉，物又不美，抵不上一枝 Craven，」吸口煙，嘆口氣：「我吃足了愛情的苦，艷珠，媽就是個鏡子，不會騙自個兒的寶貝，你爹人品好，性情好，學問好，……樣樣都好，可就差了幾個子兒，所以我們才弄到這步田地。……唉，一千樁好也抵不了這一樁，就是這一樁——」

艷珠看了看手錶——上禮拜在國泰看電影時，乾爹送的「小玩意」；她說：「媽，有一點——」

「是喲，」她的媽連忙道：「有一點最要緊，就是——錢。」

九

王媽抱了一大堆衣裳走進電話間，腳還沒站穩，嘴裏就咕囊道：「真是見了鬼喇，正經主子倒不來支使我，件件衣裳都是他媽的這班吃閒飯的……」

鳳凰抬起頭，看見王媽氣鼓鼓的一張臉，襯着那些花紅柳綠的衣裳，覺得真是說不出來的有趣，不由嘖嘖一笑，好大一會子，才竭力忍住笑問：「許奶奶呢？燙衣裳應該歸她的。」

「你在做夢哩！韓先生上了南京，根寶閒下來了，許奶奶自然就忙起來了，這還有什麼可問的？」話沒完，小腳一伸，使勁把門給碰上了。

電話鈴子響了起來，玲，玲，玲，……直對着王媽的耳朵，大聲的，有節奏的，不憚煩的響着，玲，玲，玲：……像一粒粒的豆子，投進了油鍋，王媽也像油一樣的炸了，她把衣裳朝大桌子上一扔，拿起電話，不管三七二十一的就「喂」了一聲。那邊，「胡小姐在家嗎？」一個男人的聲氣，低低的，重重的，在她嘴邊響了起來，原來氣得太利害，把電話給拿顛倒了，雖然隔了電話，也像是嘴對着嘴說似的，她使勁降口吐沫，沒好氣的回答：「不——知——道。」正待掛上，鳳凰奔過來，搶去接了。

王媽手點着鳳凰的鼻子尖，罵道：「沒出息的丫頭，昨兒晚上是誰跟那個姓胡的老搗吵得眼

淚鼻涕一大把？這會子又來巴結討好的忙着給她家那小婊子接電話。……」

鳳凰一手捫着電話機，不讓王媽的聲音叫對方聽見，另一隻手直搖：「別吵，你聽我學胡太太。」說完，她「着電話」，乾咳一聲：「乾爹了是不是？」陪着笑；「噢，鶯珠出去啦，唔：是剛出去，剛出去，噯，是，是，她去弄頭髮，就回來，一會兒就回來。……真是的，這整坩孩子，乾爹疼她點，噯，謝謝乾爹啦，乾爹真是太好了，是，是，叫她一回來就上金——，一定的，乾爹。」掛了電話，鳳凰笑着問：「怎麼樣？像不像？」

「像，像，像，簡直一模活脫，」王媽笑得彎腰曲背：「可差點兒把我給逼死，又不敢笑出聲音來，只好死命咬住嘴唇皮，你這個孩子，好大的忍功，就跟真有那麼回子事似的，一點兒也不笑出來。」

「笑出來還了得？」

「可也虧你忍得住裝得像呀，」王媽想想又笑了：「哎呀，可真笑死我了，你那個樣子，頂是那句「叫她一回來就上金——」把個金字拖長了聲音，再像也沒有了。」

「得啦，別再笑啦，趕快燙衣裳是正經，人家一會兒就要「上金——」，你可別誤事。」

於是王媽搬過燙衣服板子，鳳凰幫她插上熨斗，一個燙衣裳，一個給瑪格麗特織坎肩，有一搭沒一搭的聊天，說到剛才打電話的事情時，兩個人又笑上一陣。

韓家的兩個電話，一個是韓叔慧私人獨用的，在二樓她的臥室裏；另一個是「公用電話」，

在樓底下，客廳後面的一間屋子裏，因此大家都叫它「電話間」，這電話間當然不像一般的電話間那樣不點兒大，只能容得下一個人，這間屋子裏除了電話之外，還擺了一張大檯球桌子，上面鋪着白桌布，四面共有八張椅子；壁上懸着鏡框，是織錦的西湖風景，牆基角的黑漆高几上，放着盆栽的臘梅；此刻尚未全開。這間屋子自然比不上其餘的屋子那般富麗，但也收拾得窗明几淨，纖塵不染；芳子常常和志聰愛羣在這兒打乒乓球，從前艷珠也有一份兒的，不過現在她沒有這個閒情逸緻了。經常是幾個女底下人待在這裏，一來可以聽電話，二來這屋子裏裝有電鈴，樓上叫起人來容易知道，所以就成了許奶奶的縫衣室，燙衣間，鳳凰的書房，新近王媽爲了小柳兒的爹傷病復發，每天清早蔴花亮，要唸半個時辰的經，遂又充作經堂，並且還是白蓆拉和瑪格麗特的起居室……乾脆，「電話間」三個字是名既不正，言又不順。但是它還是電話間；幾個女佣人對於每一個人的每一個電話，都能夠把它的來蹤去跡「研究」個水落石出。

王媽一邊燙衣服，一邊說：「剛才我在樓上，傅小姐問她不在家的時候，可有人打電話來？」鳳凰從一本書裏找出張紙，看了看，慢吞吞的道：「電話是有的，可沒人打給她。」

「這麼說，那個什麼雞婆頭孫，真的跟她完蛋啦？」

「完蛋不完蛋？誰知道！不過，整整一個禮拜沒有電話是真的。」

「怪不得這一位老是搭拉着個臉兒，就跟人家借她多還她少似的，」王媽把燙好的衣裳搭在椅子上，拿過一件銀白緞的夾袍，抖了一抖，跟鳳凰說：「可惜了，這麼件漂亮行頭，出不成

風顛了，明兒個聖誕節，今兒晚上那個蘿菠頭係總得敷衍一下罷！前些日子一盆火似的，說冷就冷了。」

「可不是說冷就冷了，也不知是爲什麼。這些個有錢的少爺小姐們，吃飽了飯，沒事找事做。你瞧我們那位表姑少爺哩，表小姐剛打蕪湖來的時候，他那副死樣怪氣的缺德勁兒，連我瞧着也氣不過，現在呀，可就大不相同了，表小姐的土氣一層一層的脫，表姑少爺的電話也就一天比一天多。」

「唉，古時候的人講究個「娶妻娶德，娶妾娶色」，如今世道變了，什麼都反啦。」王媽搖搖頭：「你沒看見表小姐剛才站在衣櫃門口那個拿不定主意的樣兒哩，想了又想，盤算又盤算，拿起這件，擱下那件，恨不得把一股腦兒的衣裳都叫我先給燙了再說。唉，也真可憐——」正說着，門「呀」的一聲開了，一陣夜巴黎香水的味兒，走進來一個人，回頭見時，……李楠孫，她和傅安妮用的香水是一種牌子的，王媽還以爲來的是傅安妮哩。

「我的一件衣裳還沒燙罷？」

「燙得啦，表小姐。」王媽將椅背上的一件綠底小白花的袍子交給她。

她接了過去，又另外交給王媽一件，臉上現出尷尬的笑：「我想還是穿這件，麻煩你啦，王媽。」

「沒關係，表小姐，你就是再拿幾件來，也不麻煩的。」

一句話鈍得李楠孫臉通紅，拿了衣服，訕訕的走開了。

鳳凰覺得不忍：『你這又何必，人家倒是挺老實的，留着點兒精神收拾胡家娘兒倆，不好麼？』

『這個門裏，正經主子在外，只有趙小姐跟余小姐叫人敬重。』

鳳凰點點頭，不再開口了。

半響，王媽忽然笑起來。『鳳凰，你猜這件衣裳穿在表小姐身上，像個什麼？』

那件衣服，是橫道子的花紋，紅藍白紫的波浪在綠底子的海面上一起一伏，週身都是爛醉的顏色。鳳凰繃着眉毛說道：『像——像條小花蛇。』

『小花蛇？』嘴一撇：『你當她有那份兒苗條呢？』雙手虛空做了一個圈：『山東舖子裏賣的紅腸子。』

『可是這個不是紅的。』鳳凰指了指衣服。

『所以她是五彩臘腸。』

鳳凰笑得格格格的：『虧你想得出，真虧你……』

電話鈴又響了，鳳凰走過去聽，這一次是志聰打回來的，夜校的學生今晚有個聯歡會，她不能回來吃晚飯，在電話裏問起愛羣，鳳凰告訴她余小姐和芳子小姐一塊兒到汶林路去了。因為芳子的四叔韓季勳打杭州回上海，說起湖濱療養院要聘一位護士長，所以愛羣也去談談，問問那邊

的情形。

門外頭一陣高跟鞋子響，一市響上了樓。

鳳凰道：「頭髮弄好了，趕快把『上金——』的衣裳燙起來。」

果然，電鈴在響，二樓叫人，韓叔慧不在家，自然是胡家娘兒倆了。王媽啞了口吐沫：「小人得志，你把鈴子鏽破了，王奶奶也不上去。」索性賭氣連衣服也不燙了，把些個已燙過的沒燙過的一一疊好，收拾起鬃斗。鳳凰已經找出書本，開始做功課了，她就拿過那件狗坎肩，一針一針的織。

胡太太氣虎虎的衝進來，手裏也有絨線活計，灰色絨線圍夾在腋下，一件男人的背心差一點兒就完工了。她大聲的叫着王媽，很有權威似的問道：「鈴子響聽見沒有？」

「聽見的，」王媽答：「明兒個聖誕節，我要趕着做完這件狗坎肩，來不及送衣裳去，胡太太您下來，那可極好啦，省得我跑一趟。」她臉上堆着笑，可也堆着一臉的理直氣壯，滿不在乎的樣子；胡太太被她氣得糊裏糊塗，說不出話，拿了衣服撥轉身就走。

王媽告訴鳳凰道：「這一來可氣傷她的心了，你猜她給誰做衣服啊，前兒個晚上我在門外，聽見娘兒倆商量，那件背心是孝敬乾爺的聖誕禮呀。」小魚釣大魚，一件背心沒準兒可以換來一幢洋房，至少也有一件灰背大衣，孩子，就說是你親手做的……」嗨嗨嗨，鳳凰，我長這麼大第一回聽見。」

「死不要臉。」

半小時之後，胡麗珠打扮得花嬌玉媚的出去了，當然，她不會忘了帶那件「親手」做的灰色背心送給她的乾爹。幾乎是同時的，王媽也將剛完工的狗坎肩替瑪格麗特換上。

宗和從學校裏來看他的母親，胡太太爲了要賣弄她那件新做的藏青長毛駱駝大衣，特地破費買了一匣糖，帶了兒子到同鄉顧師母家去。

吳光宇不知打那兒借了一部吉普卡，橫衝直撞的自己開得來，將「五彩臘腸」裝上車之後，又橫衝直撞的開走了。

夜色漸漸的濃了，附近全是外國人家，從韓家寂寞的花園四面望出去，左鄰右舍，今夜的燈光全都分外的亮，他們的快樂也一定不會少，雖然隔得這麼遠，還隱隱聽見鋼琴的聲音，奏着歡愉的聖誕節讚美詞，歡愉的歌，一隻又一隻……

韓家的客廳裏，也有人彈着琴，也是聖誕節的讚美詞，但是聽來却十分憂愁，後來，琴聲忽然沒有了；傅安妮輕輕的蓋上琴蓋，回到自己屋子裏去，她並沒有穿那件銀白緞的袍子，不然，在這寂寞而華麗的宅第中，有一個寂寞而華美的女人的影子走過，又是聖誕夜，真夠詩意的。

晚飯她沒有吃，推說不適應睡覺了。這一頓餐桌上只有兩個人，愛羣和芳子，但吃得相當興高彩烈，她們從武林路帶了一肚子的高興回來。——，愛羣的事情談得很順利，已經有了眉目，明天午班車韓季剛要到杭州去，愛羣與他同行，和院直接談一次，如果雙方滿意，就可以定規

了；芳子十分眼熱，季剛夫婦早就有意請她玩西湖，此刻便竭力慫恿她去，芳子起先還有些躊躇；禁不起季剛拍着胸脯說他管接管送，並且保險姑姑不罵；加之又在年假裏，不會荒課，姑姑也要到年底才回來，她也就大膽答應了。所以，這頓晚飯雖然是在上海吃的，她們的心可已經到杭州西湖。

十

大除夕。韓叔慧回到上海，南京的氣候比上海冷得多，所以她帶來了滿臉的陰寒，比秋天的嚴霜還更可怕。像凍上一層薄冰製的面具，一個透明的玻璃殼子，玻璃後面是那板板的無表情的臉。

窗外的天也是板板的，藍不藍，灰不灰，白不白，說不上來是陰還是晴，法國梧桐的葉子老早就落盡了，但是韓叔慧今天才發覺他是落盡了，落盡了，所以窗外的天才會有這樣的空遠和遼闊，她第一次看到窗外有如此無盡的長空。——其實是她第一次有這閑情逸致去欣賞窗外的景物。

遠處，一排一排的電線上，有幾隻麻雀，參差的歇着，蒼煙暮靄裏模糊的望過去，像五線譜上的音符，一曲冬天的歌——「除夕的黃昏」，倘使在北風裏彈奏起來，雖是短短的一節，也該有它獨具的蒼涼和悲緊罷？蒼涼悲緊的，除夕的黃昏，這無聲的短歌。這天寒歲暮的徬徨和不安，這莫明其妙的磨人的憂鬱，好像這不僅是一年中最後一天，並且也是故事中的末日，生命的

終結，擲去這一天的日歷，什麼也都完了，即使沒有完，也不過是無窮盡的空白，就像這窗外的天，說不上來是陰還是晴。然而，窗子外面的天，此刻是一點，一點的暗下去了，黑下去了；：她心裏的天也一點，一點的暗下去了，黑下去了；：這稍縱即逝的除夕的黃昏，如同芳華遲暮的女人的憔悴的青春。……

門不知怎麼開了一小半，隱隱的聽得有多人走路的声音，搬笨重東西的聲音，胡太太說話的聲音，在樓梯上，大呼小叫的：『再會，再會。……有空過去玩啊，請你吃我做的辣子雞；：白賽仲路，公寓房子，一找就找着了，……不要忘了通電話……再會呀，再會。』一連串的虛情假意，但也有不少的真心，真心是炫耀曾弄：她們現在有了公寓和電話，還請得起客人吃雞。

——胡太太的「小魚釣大魚」的計劃成功了。

韓叔慧使勁碰上門，所有外面的喧嘩都沒有了。但是胡太太的聲音，白賽仲路的房子，白賽仲路的電話，白賽仲路的辣子雞，像一枚枚尖銳的小針似的，刺着她的心，刺着她的心……她那易感的婦人的心幾乎要破碎了，這多年來，除了事業上的雄心之外，韓叔慧自己也不知道她還有一顆女人的心，直等到她發覺，已經——太晚了，她沒有好好的去珍視它，所以它碎了，變成一片一片的，再也拚不起來，再也不能，多可憐的女人的心，她是女人麼？這些年來，除了家中的親屬以外，人家對她的稱呼一致是「韓先生」，「韓先生」，有時候她是委員，有時候她是董事，有些場合は主席，有些場合她是什麼代表，沒有性別的人；不錯，報上刊過她的相片「婦女界

「，或是「女權運動者」，但這些證明了她是女人麼？不能，人們對於前進女性的看法根本一個近乎男性的人物。韓先生，花一般的年紀已經過去了，「韓小姐」也就成了歷史上的名。雖然「太太」的稱呼並不可愛，而且缺乏個性，但是到底具有女性。

但是——

「韓先生——」鳳凰抱着白蓓拉跑進來。

她生氣的說：『什麼事？這麼慌慌張張的，連敲門的規矩都忘了。——胡家娘兒倆走嗎？』

「走了；」鳳凰碰了釘子，有點兒惶恐：『芳子小姐說過今天回家的，根寶問等會兒有一班來的特別快車，可要到站上去接？』

「自然要的，你吩咐根寶馬上就去。」

鳳凰正要出去。她叫住了：『告訴根寶，假使四老爺回來，請他先別到汝林路，請到我這兒晚飯。』今晚，她特別的需要跟家裏人在一起。

鳳凰答應着走出去。她想起了一件事情，又叫住她：『表小姐在家麼？——叫他到我這兒來

——，褲條來了，她穿着沿細金邊的大紅袍子，韓叔慧看了一眼，說：『你打算出去？』

「哦，光字……是他的一個朋友請客。」

「唔，我想起有幾句話要告訴你，這趟在南京，你父親正好也在，問起你的近況，並且說希

望你們的婚事越早舉行越好，頂好就在今年陰歷年裏，不知道的你意思怎麼樣？」

「我……」楠孫紅着臉說不下去了。

「我想你可以準備起來，有什麼需要的跟我說。」

她點點頭，沒有開口。

「嗯，你父親說家裏許久沒有收到你的信，我看你有空趕快寫封家信吧。」

楠孫的臉又是一紅，頭低了。

「還有一件事，」韓叔慧說：「有一個婦女刊物，叫『女性的吶喊』，編者向我約稿，我那裏有這許多閒功夫？但是又不得不應酬一下，你給我寫個幾千吧，不用太長，三四千也成，今天三十一號，她們下月三號要。——沒有別的了，你去吧。」

「三姨……」欲言又止。

韓叔慧抬起下巴頰兒『唔』了一聲，一臉的疑問。

「我怕我……寫不……好……」

「這又不要什麼深文大義，還不是那一套老生常談？」

「但是。我……總覺得我……不成……三姨，請傅小姐寫一篇，好嗎？」在楠孫的心目中，傅安妮是全知全能的。

誰知她的三姨在鼻子眼兒裏『哼』了一聲，冷笑道：「她嗎，她只會寫『怎樣佈置你的新家

庭」？「多福餅和香蕉布丁的做法」，除此以外……」韓叔慧搖頭，板着脸：「楠孫，你有空寫就寫，要是忙不過來，算了，別傷腦筋。」

楠孫對於三姨素來是懼怕的，只好硬着頭皮說，「我一定寫，一定……」

瑪格麗特跳着打外面進來，她嘴裏啣了許多信；韓叔慧叫了聲「親愛的」，抱她在胸前，楠孫趁勢溜走了。

她把信一封一封的拆開來，盡是些拜年片，私人的，團體的，機關的，本埠的，外埠的，粉紅的，大紅的，小的，大的，中式的，西式的，千篇一律的「恭賀新禧」，「恭賀新禧」……賀不過來的賀，喜從何來的喜？越看越有氣。

最後一封，她一看就知是芳子的筆跡，杭州寄來的，急急的拆開，那上面寫着：

「姑姑：

你會生氣嗎？我被四叔和四嬸留下多住一些日子，本來打算除夕回家的，但是這兒太好了，前天下大雪，我看見銀色的西湖，真美呀。如果有你在這兒，我一世也不要回上海了。

愛羣姊的事情已經決定，她現在是護士長了。我天天和四叔家的菁娥玩，菁娥也是十七歲，比我大四個半月，雖然沒有豔珠高，但是比我高半個頭，我真恨我生得這樣矮小；不過這樣也好，她就將我當做頂小、頂小的妹妹看待了，她把她的針線盒兒送給我，替我織絨繩襪，菁娥真好呀，她不許我回上海，永遠，永遠的住在杭州，和她在一塊兒，她說：『你既是二叔的女兒，爲什麼一定和姑姑過？和父親

過不也一樣麼？」我告訴她我捨不得你，我是你的，她和我生氣了，但是一會兒我們又和好了。

五叔五號要到上海，我跟他一塊兒來，我帶小胡桃，香橰子，藕粉，茶葉，張小泉的剪刀給你。芳子祝姑姑新年快樂，

無限的愛給每一個人。頂多的愛給志聰姊姊。」

這封信，她不止一遍的看，心頭湧起了多少回憶，多少悲哀，多少喜樂，多少難言的說不出情感。她怔怔的坐在床邊，反覆的思索着菁娥的話：「你既是二叔的女兒，爲什麼一定和姑姑過？和父親過不也一樣麼？」她不自主的流下幾滴眼淚，彷彿她已經失去芳子了。是的，韓芳子，韓仲文的女兒是應該跟韓季剛過的，但是那真的韓芳子，她早就在東京死了，當她那麼一點兒大的時候，得了瘦病死的。至於這一個芳子，她應該是……？應該是她的，本來是她的，如果有一天，地裂天崩，海枯石爛，地球上連人類也絕滅了的時候，她還是她的，因爲她是她生命的一部份，雖然，她叫她姑姑，她總歸是她的，十五年了。十五年，只一利那功夫，但也像有一世紀那麼長。十五年的記憶，想必總該充滿了淚與笑，悲和喜，辛酸與甘甜吧？但是今天，所有的微笑沒有了，所有的喜悅沒有了，所有的甘甜沒有了，只剩下些眼淚，悲忿，和辛酸，……在這樣的一天，芳子應該在她的身邊，因爲她一切都失去了，只剩下了她，她不能在別的地方，她不能在別人跟前……這一轉念，她生起氣來，恨起季剛夫婦和菁娥，她知道他們是好意，但是不該這麼

不近人情。

電話鈴響了，玲，玲，玲，她怔了一怔，下意識的看看錶，搖搖頭，半信半疑的，遲遲不去接，讓它去響，讓它去！但是，玲，玲，玲，在死寂的除夕的黃昏，這聲音是活的，像清亮而熱情的叫喚，玲，玲，玲，她管不住自己了，就是這一次也無妨，這最末了的一次，於是顫抖的拿起聽筒，不先開口，也等不及她開口，一個年青小夥子焦急的在那邊嚷着：「是周公館麼？請三小姐聽電話，我是——」拍的一聲，她把耳機攆下了，臉掙得通紅，爲一個打錯的電話麼？她發上這麼大的火？……她心裏又氣又羞，又恨又悲，……還有，她嫉妬那「小姐」的稱呼，她恨所有的小姐，尤其是三小姐！因爲她自個兒曾經被人這樣叫過，多多少少的電話打到韓公館，找三小姐，但，那是久遠以前的事了！——現在她只是韓先生，不是小姐，不是太太，連女人也不是，沒有性別的韓先生，那個三小姐，早就死了，在人家的心裏，記憶裏，那個年青貌美的韓叔叔小姐已經死去了多年了……唉，要是真的死去也罷，因爲只有死亡才能得到永久的年青，永久的年青，她想起伊麗莎白女王，她想起日本買的那個小玩意，她想起——她拿着那個彩色細微的東洋美女，看也沒看一眼，咬一咬牙，用盡全身的力量向鏡子上一扔，匡朗一聲響，鏡子破了，磁美人也碎了。

瑪格麗特受驚的跳起來，一路狂叫着奔去了。

韓叔叔疲倦的坐在沙發裏，瞧着滿地的磁屑和碎玻璃，她的心倒安定起來了，一種死的空茫

的安定，忽然，她覺得天地間的一切都安定起來，像被壓住一樣，整個的宇宙都壓住了，沒有聲音，她覺得害怕，生命末日的恐懼，她需要一點聲音，一點人的聲音，不管是誰的，扭開了無線電，一家電台正播送西樂，纏綿悽惻的調子，悠悠忽忽的唱着，唱着：『這是夏季最後一朵玫瑰，看它寂寞的開了又枯萎……』在狂歡的大年夜！唱「最後的玫瑰」，太不是時候了；但是在這間屋子裏，這風光愁慘的除夕的黃昏，彷彿一切都是理所當然的。

十一

故事的末日，哭和笑的日字！在這華麗的洋房裏，今天沒有人笑，雖然胡太太帶了她的女兒是滿面春風的笑着離開，但是沒有一個人承認她笑得應該。大多數的人在故事的末日是哭泣，因為人的故事多半是悲哀的，人生只是一縷長長的太息，眼淚是生命之谷，尤其是女人的眼淚，更不值錢；然而韓叔慧，她會哭泣麼？不錯，她已經哭過了，在看了芳子的信之後，她流過眼淚，真正無價的眼淚，雖然只是幾滴。現在她不再哭了，只孤獨的坐在黑黝黝的屋子裏，一臉驕傲的冷峻，她的無淚的眼像沒有點燈的屋子一樣，可怕而又陰森。

三層樓上傅安妮的屋子裏點着燈，傅安妮的眼裏流着淚，起初只是低低的啜泣，越到後來越傷心了，她嗚嗚的哭出聲音，抽抽搭搭的，驚動了楠孫和志聰，一齊跑來看她，橫問豎問，她死也不開口，雙手捫住臉，不讓他她們看見哭腫了的面容。楠孫眼尖，瞅見桌上那本 *Moderu*

Green 裏露出一角大紅信封，她輕輕抽出來，裏面是一張喜柬，楠孫跟志聰使了個眼色，原來羅勃特孫後天要和別人訂婚了，怪不得她哭得這樣傷心？志聰指着羅勃特孫隔壁的那個名字，眉毛抬了抬，臉上帶着疑問的神氣，意思是：「你認識她麼？」楠孫微微點頭，指指那名字，滿臉不以爲然的樣子，意思是：「這個人那裏有安妮好？」是的，那個女孩子，沒有安妮漂亮，沒有安妮能幹，也沒有研究過「處世哲學」和「小姐須知」，但是她奪去了安妮的情人，雖然失敗是成功之母，不過失敗在一個才不驚人，貌不出衆的平庸女孩子跟前，安妮太傷心了，她的高貴的女性的自尊心受了打擊，這就是安妮哭的理由。志聰嘆了口氣：真是多事之秋，「胡」波未平，「傅」波又起。楠孫心裏却盤算着剛才三姨的一番話，她父親指望婚事早日舉行，到底上了歲數的人有見識，越早越好，省得夜長夢多。

當下她們勸解了一番，因爲安妮既將傷心的來由瞞着，她們自然也裝得毫不知情，不關痛癢的慰問。志聰認爲這些從談情說愛鬧出來的眼淚鼻涕根本是一種情感上的奢侈，雖然她很會說話，此刻却是「力有餘而心不足」；楠孫是同情安妮的，第一因爲她的由衷的崇拜，其次是由於經驗的想到男人的情感，她對她有點同情相憐，雖然她現在很得意，但是楠孫不是那種「得意便忘失意時」的人，不過，同情只管同情，她說的話比志聰還要少，心有餘而力不足，安妮要是明白人，她不會嗔怪楠孫的默默寡言。

她們走出安妮的屋子，楠孫對志聰說：「志聰姊，我有一點困難的事，你願意幫對我麼？」

「你太客氣了，如果我能夠，我自然願意為你效勞的。」志聰猜思自己一定是力不從心，愛莫能助，關於那些頭髮上的小髻兒呀，或是指甲上塗那一種紅色呀。

「你才太客氣哩，連「效勞」的話都說出來了，」楠孫頗爲知己的說：「三姨叫我給她寫一篇文章，登在「女性的吶喊」上頭，志聰姊，你瞧，我……那裏寫得出……」

「所以你就挑上了我，但是我的天，我，又那裏寫得出？」

「志聰姊，這就是你不肯幫我了。」

「不，我不是那個意思，我是說，像那樣的文章，胡太太寫慣的那種婦女八股，「男人是人，女人就不是人麼？」我怕我真的寫不出。」

「但是，志聰姊，要是我繳不了卷，我就得挨三姨的罵了，你好歹答應了我罷。」

志聰無奈道：「好，我給你寫，不過我知道一定要被編輯先生扔到字紙簍裏頭去。」

楠孫不懂得他的意思，但是只要志聰肯寫，別的她也就不求甚解了。她看看手錶，已經到了和光字約定的鐘點，於是匆匆的拿了大衣和皮包，急急忙忙的出去了。在樓梯口，她的大衣還沒有來得及穿的時候，鳳凰瞥見她的背影，這個淘氣的丫頭指着她悄悄的告訴王媽：「喏，紅腸子。」

王媽嘻嘻的笑起來：「才巧哪，今兒的晚飯菜也有紅腸子。」

可是今天晚飯菜的紅腸子却不怎麼「走紅」，因爲只有志聰一個人吃飯，胡家母女搬出了，

杭州的人沒有回來，楠孫又有人請，傅安妮在三層樓「不適意」，韓叔慧在二層樓「不舒服」，偌大一桌子菜，志聰一人怎麼吃得下許多？她連紅腸子動都沒動，但願我們 Nancy Lee 千萬不要像今天的紅腸子一樣的不「走紅」。

志聰一個人胡亂吃了晚飯，對着這空落落的大宅，心裏頭很有點不自在，無精打彩的一個人，在屋子裏，左也不是，右也不是。牆上的日曆只剩下最後一張了，這最後的一張也只有幾小時了，雖然明天就得換上一本新的，但是在這一本上，無論如何，它是最後的一張；正像人的故事一樣，第一個故事快要結束了，那新的第二個故事，不可知的未來，還沒開始。然而志聰是個急性子的人，她等不及這幾小時緩緩的過去，就將一本新的日曆掛在牆上，那新的一天——明天，在五色繽紛的花紙後面，頃刻就要來到；那新的一年——明年，推開窗，在黑黝黝的天底下，萬家燈火中，靜靜的也要來了；還有那恆河沙數的新的故事，恆河沙數的黑夜和白晝，恆河沙數的秋月春花也都姍姍的來了。

(一九四七年八月)